

公司代码：603515

公司简称：欧普照明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王耀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海燕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一）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的所有文件。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欧普照明、本公司、公司	指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欧普	指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元	指	人民币 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欧普照明
公司的外文名称	Oppl Light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OPPL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耀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兴	袁佳妮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V2 栋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V2 栋
电话	021-38550000（转 6720）	021-38550000（转 6720）
电子信箱	Public@opple.com	Public@opple.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6111号1幢41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799号万象城V2栋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3
公司网址	http://www.opple.com.cn/
电子信箱	Public@opple.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欧普照明	603515	不适用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543,811,473.41	3,358,518,916.87	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6,768,661.08	289,937,151.23	3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49,782,896.43	194,338,103.50	7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856,763.77	-213,512,690.65	424.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01,646,699.52	6,061,046,913.37	0.67
总资产	9,505,249,501.55	8,695,398,041.33	9.3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8	36.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8	36.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46	0.26	76.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4	4.94	增加1.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5.59	3.31	增加2.2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0,964.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 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 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194,648.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70,632.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95,749.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71,336.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22,458.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3,179.30
合计	46,985,764.6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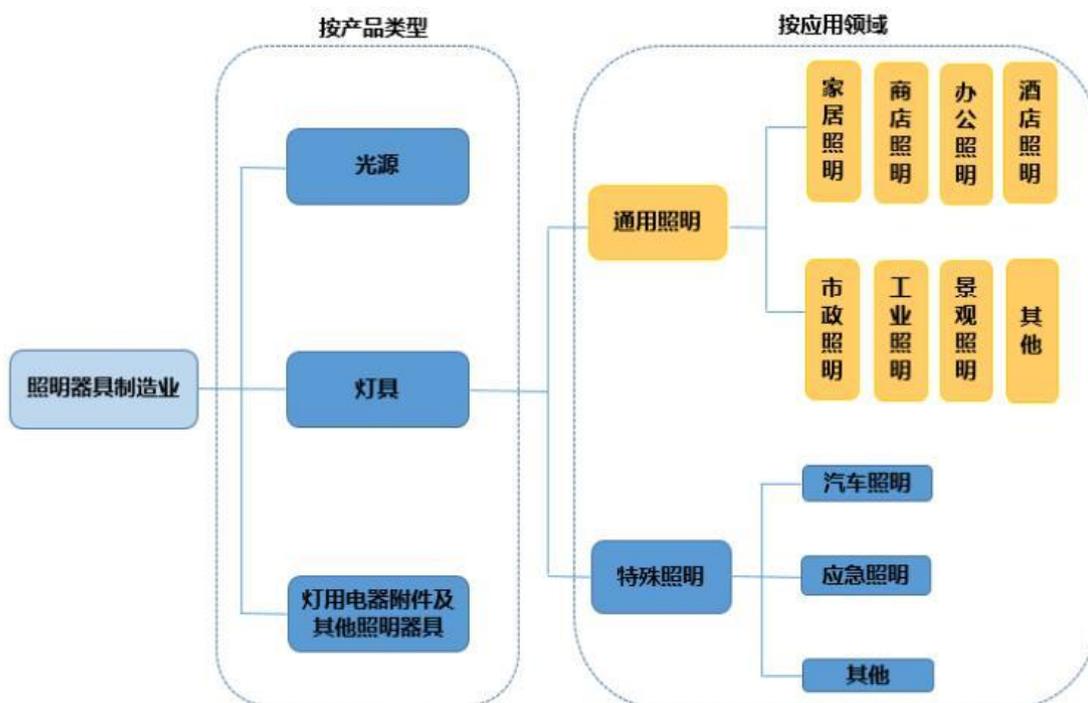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公司所属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照明行业按照产品类型及应用领域分类如下：

照明行业产品及应用领域分类



从产品类型来看，照明器具可分为光源、灯具、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公司主要产品为光源和灯具，同时也提供照明整体解决方案。

从应用领域来看，照明行业可分为通用照明领域和特殊照明领域。通用照明包括家居、商店、办公、酒店、市政设施、工业、景观等常见的场景；特殊照明包括汽车、应急灯等专业领域。从公司产品特性和应用领域来看，公司属于通用照明类企业。

就照明行业而言，上游行业主要涉及 LED 芯片、电子元器件、塑胶、五金、包装材料等原材料提供商。一方面，照明应用厂商销售规模的扩大，将刺激其对上游原材料的需求，从而带动上游厂商的销售增长。另一方面，照明应用厂商的产品直接面向消费者，因此能够感知消费者的需求变化，从而融入其新产品的开发设计之中，新产品的应用开发必然对原材料性能提出新的要求，该等信息反馈至上游厂商，促进上游厂商技术水平的提高。

通用照明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室内主要包括家庭住宅、办公楼、商店、工厂等；户外产品的要求也在不断升级，个性化、特殊需求不断涌现，这些都将推动通用照明市场的发展。

2、公司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欧普照明定位于绿色节能智慧照明企业，主要从事家居照明灯具、商用照明灯具、光源及控制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逐步转型为智能照明系统综合解决方案的提供商。

(2) 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通过下沉式渠道拓展销售网络，以照明解决方案体现增值服务，以线上线下融合打造多元渠道网络，以海外拓展扩大品牌影响。公司基于丰富的产品类型，选择了“自制+OEM”相结合的方式，紧跟市场动向、严抓生产控制、加强研发投入，满足市场多元化、高品质的需求。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过 20 余年在照明行业的深耕细作，逐步在品牌、渠道、研发技术、生产运营、人才及管理等方面建立了核心竞争优势。

1、品牌优势

从传统照明时代到 LED 照明时代，再到智能照明时代，欧普照明始终深耕厚植照明行业，持续加大科技创新，迭代升级平台产品，在中国通用照明市场位居前列，成为享誉全球的知名照明品牌。2010 年至今，欧普照明先后参与多个国家级重点项目，成为世博会民企联合馆、2019 年北京世园会植物馆、2020 年迪拜世博会中国馆等的合作伙伴及照明解决方案提供者，多次精彩亮相德国法兰克福照明展。近年，欧普照明持续往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立志打造“全球领先智能照明品牌”。

为响应国家绿色低碳战略，公司积极践行绿色理念，多次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荣誉称号，参与主编了《绿色企业评价通则》团体标准，并在 2022 年获得了 SGS ISO14064 温室气体核查声明证书。

同时，为向用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坚持自主创新，依托强大研发及生产能力，连续 6 年将德国红点、iF、日本 G-Mark 等国际权威大奖收入囊中，2022 年获得金融界颁发的金智奖“消费者信赖产品”大奖，被新浪家居评为“2022 消费者信赖的十大家居品牌”，并荣获“2022 年度中国电工行业消费者信赖品牌”；而凭借着过硬的产品质量，2023 年上半年，欧普超薄开关（T01、T02 致臻致享）入选 2023 年中山市优秀品质产品推荐目录，欧普照明小灯塔系列护眼台灯“元睿 2Pro”揽获“2022 PChouse 家居产品风云榜曜居奖”，欧普艺术开关揽获“2022 年度中国电工行业十大领军品牌”，以及“2022 年度中国电工行业十大创新产品”奖项，新一代变频风扇灯则在上海国际厨卫展（KBC）上斩获“2023 年度沸腾质量奖”，折射出产品在行业内的良好口碑势能。

此外，公司持续升级服务质量，推出“全屋智能照明五星级智慧服务”，深受客户信赖。截至 2022 年，公司连续 8 年蝉联“中国最佳客户联络中心”荣誉称号，连续 3 年荣获“全国国标五星级售后服务企业”。

稳步发展之余，公司持续践行社会责任和使命，并荣获界面新闻颁发的“2020 年度界面金勋章-年度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大奖、胡润百富授予的 2020 抗“疫”民营企业最佳雇主、全国医院建设大会组委会所评选并颁发的“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突出贡献企业奖”，被广东省照明学会评为“2021 年热心公益企业”、贵州省六盘水市授予“2022 年爱心企业”荣誉。

2、渠道优势

在家居照明零售渠道，公司凭借强大的营销团队和渠道网络资源，布局各地灯饰城、五金店、商超等网点，在全国省、直辖市、州、地、市、盟市场实现了较高覆盖，并进一步拓展下沉市场。

同时，公司不仅重视渠道网点数量的扩张，更重视网点经销商经营能力及网点运营质量的提升。为此，公司持续优化、升级零售门店运营以及销售管理行为的标准。首先，公司为培养经销商的运营管理能力，自主设计了经销商评估体系和数据库，定期对经销商进行评价和考核。同时，公司还积极建设销售管理信息系统，加强相关方的信息共享，在流程化的管理基础上确保各方责权利的协调一致，对各阶段的销售活动进行有效的监控和管理。其次，在销售终端，公司不断提升门店的方案营销能力，打造场景化的展示方式、标准化的服务体验、个性化的灯光设计，为消费者提供整体家居照明解决方案。

此外，公司不断提升商用、电子商务、海外渠道的渗透力，实现多元化、立体化的全渠道覆盖。在商用照明领域，公司凭借深入的行业研究、项目经销商网络以及专业的供应链和售后服务体系，持续输出高标准的综合照明解决方案。在电子商务领域，公司布局多平台、多品类，为消费者提供全面、优质、便捷的产品和服务。

3、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研发中心围绕“以用户需求为导向，以深度挖掘 LED 前沿技术创新为动力，以智能照明趋势为前瞻”的研发战略，立足于光的本质，创造光的价值。

在多年的打造、积累中，研发中心在光学、电子、材料、机械设计等方面形成了强大的核心竞争力。同时，欧普照明研发建立了先进的技术管理平台，可以从客户角度深入理解照明的根本需求，以此定义更贴近客户的照明产品。在产品及研发创新的同时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和平台模组化及标准的快速接口，在提升消费者体验的同时，保持行业的成本竞争优势。

基于不同人群在不同空间下的用光需求，陆续推出多项专利光谱，为用户提供更加健康的照明光环境。并且，公司在物联网、传感器、近距离通讯平台、云计算、大数据处理等方面也逐步建立了核心技术优势，如基于欧普照明云平台的物联网系统，可以链接各类合作伙伴，进一步升级照明产品，并优化客户对产品的体验度。

4、生产运营优势

随着 LED 照明时代的到来和行业竞争日渐加剧，公司策略性地走出“规模化批量生产+高端定制化柔性化生产”的道路，一方面整合资源扩大成本优势，另一方面灵活满足部分客户的高端定制化需求。从 2013 年起，在产品模块化设计与开发、零部件标准化及通用化应用的基础上，公司陆续投产多条自动化生产线，大量引入工业机器人及各种自动与半自动设备，并同时拥有自主开发、具有知识产权的信息化软件系统。持续推进精益改善周活动，让工厂在制造成本、品质提升、改善人才育成等方面得到大幅度改善，直接降低了产品的单位成本。

基于全球工业 4.0 发展趋势、灯塔工厂及国家 2025 战略，公司进一步推进智能工厂示范单位的投资建设，逐步实施精益化、自动化到数字化的落地见效，在取得降本增效、合理扩充产能结果的同时，优化了整体的供应链体系，提升了产品交付的稳定性。另外，公司吴江工厂具备快速打样、快速实现的定制化生产能力，以此满足用户日益增长的定制化需求。

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了一整套运营流程与体系，有力地保证了公司运营体系的顺利推行和管理的精细化发展。公司有完备的供应商评估与控制体系、生产管理体系和品质控制体系，确保了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销售等环节的规范操作，并保证了产品品质满足客户的要求。在采购环节，公司针对不同原材料制定了分类评价制度，并采用与之对应的采购供方评定流程，包括供方选择、初审、送样检验、综合评审、合格供方建档、确定采购环节；公司还建立了供应商淘汰机

制，根据供应商供应原料在质量、交期、成本等方面的情况综合打分，淘汰末位。在生产环节，公司持续加大对于产品品质控制的自动化、数字化投入，确保实时监控每个环节，从而保障生产要求得到有效实施，产品质量得到可靠保障。

5、人才及管理优势

公司始终认为人才是公司最核心的竞争要素，公司利用上海地区的人才聚集优势，加大团队建设力度，引进了多名市场营销、技术研发及职能管理类高端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同时，公司始终重视人才培育与人文关怀，通过建立欧普书院、引入咨询式培训、建立业内领先的云学堂在线学习系统、提供系统完善的通用&专业类培训计划，建立了从主管到经理、到总监的阶梯式培训体系，搭建公司人才梯队；组织开展新型业务模式、创新方法等的探索、总结，形成可复制的知识体系，并在公司内部进行试点、推广；同时，将这套系统逐步延伸到公司的经销商和供应商，并进行针对性的定制，如帮助经销商建立主动营销能力、焕新业务模式摸索等，实现经验分享、共同进步。

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数智化建设及内部管理制度建设，以国际化标准打造并优化信息系统、管理制度及流程等，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效率。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上半年，我国经济环境逐步复苏，呈现出回升向好态势，在一系列促进家居消费、房地产回暖的政策驱动下，智能家居、智能商用、智慧城市等领域具备了广阔的市场前景。同时，人工智能快速发展，加速了生产生活各个领域互相融合，有效提升照明行业智能化水平，为照明行业带来巨大的机遇和变革，智能化、数字化也成为照明企业未来发展必然趋势。在此背景下，报告期内公司响应国家绿色低碳发展政策，致力于绿色科技创新和数字化转型，深入推进数智化发展和平台化建设，全方位提升综合竞争力，不断满足用户对于健康、时尚、科技、专业、低碳的“光”环境品质需求，“照亮”行业智造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如下：

（一）持续推进数字化变革，打造数字驱动、敏捷高效的经营管理体系

近年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和发展推动了全球数字化转型。随着企业数字化变革的进程加速，公司自 2021 年中以来，持续推进内部营销数字化、供应链数字化、数字运营三大专题的变革，并于今年同步开展财经数字化、产品研发数字化变革，全面推动公司端到端企业流程体系建设和数据打通，促进全价值链运营能力提升。

在营销数字化方面，公司以数字化赋能线下渠道转型，在去年全面上线总部到消费者数字化系统的基础上，进一步从不同业务层面梳理并管控核心流程，对业务预测目标与实际交付情况进行可视化管理，提升产销协同，从而提高预测准确度，优化库存周转率，促进端到端运营效率的提升。此外，针对商照项目的数字化管理，公司优化从线索到回款的 LTC 流程，形成项目的可视化闭环管理体系，沉淀商用规则及流程，推动优秀商照案例的有效复制。

在供应链数字化方面，通过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系统的采购、物流、计划、生产等核心模块，完善流程及体系建设，实现从预测到交付的全流程可视化，并逐步形成业务标准化作业。同时，聚焦精益制造，进行数据深度可视化与挖掘分析管理，包括 AI 智能质检导入、拉式物流及预警管理等，持续提升供应链综合竞争力。在数字运营方面，公司通过整合现有数据资产，将核心业务

指标形成体系化、可视化管理。2023 年上半年搭建“数据驾驶舱”，一页呈现简明可视的关键运营指标，为经营管理的快速决策提供了数据与分析基础。

此外，公司在财经数字化及产品研发数字化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果。在财经数字化方面，公司以业务流程场景作为切入点，通过费控、资金、税务系统的迭代升级，逐步实现业务、财务、税务、资金的全流程数字化对接，助力财务风险管控和经营赋能；在产品研发数字化方面，基于 IPD（集成产品开发）框架基础，持续梳理、规范、优化其核心流程，实现核心业务流及经营数据分析的在线化，促进端到端业务协同，进一步提升产品上市成功率。

（二）整合资源营销，全面深化消费者口碑建设

公司在报告期内充分利用整合营销方式，统筹协调传播资源、传播手段及营销工具，协同打造旗舰产品，累积口碑势能。如新一代变频风扇灯产品，在直流变频技术、静音指数、风量等级等方面进一步迭代优化，公司围绕以上技术特点，通过全新的传播策略、丰富的内容素材（如宣传方案、故事性视频）、立体化的宣传手段（如线上抖音、小红书等平台种草、媒体推文，配合线下投放），取得用户曝光超 4 亿人次的良好效果。同时，公司推出新一代智能台灯产品，采用三重控光技术，健康呵护用眼，并且接入华为鸿蒙生态系统，可以轻松实现智慧语音操控，让居家学习、工作用眼更舒适健康。针对以上产品特点，公司进一步整合多元化媒体资源，详细阐述了市场需求场景及技术优势，站外媒体曝光破 1,100 万次，登上 30 个护眼灯排行榜，为新品上市迎来开门红。此外，公司在上半年推出开关系列新品，将产品平台整合化，围绕“高颜值、高安全、高国标”推广，并通过自媒体、社媒投放等多元化传播方式，形成用户曝光超 2,000 万次，营造良好口碑。

同时，公司加大场景化内容营销的投入力度，围绕“家”概念，不同行业需求人群，深度挖掘全屋智能及家居焕新体验场景需求。上半年打造多期《欧普家游记》全屋智能照明案例，其中“家游记·威海适老化篇”围绕老年群体的特殊用光需求，为老年群体设计出健康、舒适、自然、贴心的智能适老化用光环境，单期内容阅读量超 10 万，吸引大量用户关注；同时，公司围绕“欧普焕新”业务，打造《欧普焕新家》真实用户灯光改造案例，目前已上线的改造案例中，单期博主改造视频播放量超 50 万，为潜在需求用户提供照明解决方案，进一步赋能公司焕新业务。

（三）精细化运营渠道，巩固与加强综合竞争力

1、线下消费者业务

在当前家居风格极简及全屋照明智能化的趋势下，公司持续升级产品与解决方案，优化门店形象与体验，升级千家全屋智能照明体验专区，为消费者提供专业、优质的照明解决方案与服务，带动了相关业务销售占比的快速提升。同时，公司通过多元化的主动营销方式，如单店、社区拎包活动，数字内容营销等，帮助终端全域获客。上半年，公司持续聚焦 TOP 卓越经销商标杆门店的打造，通过系统化培训辅导，全运营流程标准化赋能，进一步提升其竞争力，其中 TOP 门店单店产出提升近 30%，形成良好的示范效应。

报告期内，为升级全屋智能照明的便捷化体验，公司的数字化设计销售平台——“欧普设计家”进一步上线 AI 设计功能，可根据消费者户型和喜好风格一键生成照明设计方案，最快 5 分钟出图，满足消费者“所见即所得”的需求。截止报告期末，“欧普设计家”已录入近 13 万套案例，获客人数超 12 万名。同时，公司持续开拓全屋智能体验馆及展区，赋能门店专业照明设计能力，促进门店运营效率的提升，进一步夯实终端门店从产品向解决方案转型的能力基础。

2、商照业务

受益于在商照领域丰富的行业照明解决方案及项目服务经验，公司商照业务在 2023 年上半年实现快速增长。同时，为提升项目管理效率，公司进一步用数字化、智能化管理工具，迭代优化从线索到回款的 LTC 项目闭环管理流程。基于以上核心优势，公司持续扩大行业高端标杆项目的覆盖面，并逐步形成行业 TOP 客户战略合作。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斩获包括航运大厦、智能化工厂、汽车智能网联科技产业园等多项标杆项目，持续巩固公司在各行业照明明细分领域的品牌影响力。

在新环境与新机遇下，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等相关政策，在绿色建筑方面，持续深化高端低碳照明解决方案，为用户提供智慧、绿色的健康光环境。2023 年 5 月，在第六届绿色工厂厂务大会上，公司聚焦绿色洁净工厂照明设计，通过自研驱动实现整灯高光效低能耗，结合 RG0 无蓝光危害的产品实力，为用户营造安全、节能、高效的洁净工业车间照明环境。同时，为满足商业环境下多元化场景降本增效、节能减排的需求，公司为物美集团旗下商超提供智能照明改造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已完成物美超市北京多家门店的改造，提升节能效率，并通过智控系统实现降本增效，推动商业绿色转型。在智慧城市方面，截至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在全国落地智慧路灯和智慧多功能杆项目超百座城市，重点项目节电率超过 55%，持续助力数字化城市建设，为居民带来低碳绿色生活。

3、电商业务

报告期内，电商业务紧跟公司战略转型方向，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投入产出效率，推进高质量转型。公司通过优化重点品类、渠道结构，增加高端新品比重，盈利能力大幅提升。同时在前述转型的基础上，公司持续丰富线上营销方式，并升级售后体验，进一步提升了消费者使用和服务体验，强化品牌认知，增强消费者粘性。内部管理上，在公司平台化建设的战略背景下，电商业务借助品类和渠道的转型调整，重点优化库存结构，并提升预测准确率，持续降低经营风险，促进高质量转型。此外，公司重视线上智能化产品的布局，2023 年上半年，线上核心产品的智能化占比超过 40%，智能产品销售进一步增长。

4、海外业务

公司坚持全球化自主品牌发展战略，报告期内，海外业务聚焦重点市场开拓，并持续优化渠道布局，保持了营利双增的良好势头。一方面，公司将自有智能照明解决方案推广出海，在中东及东南亚等重点国家建设智能样板店，并落地终端应用，相关业务取得快速发展；另一方面，公司聚焦海外核心经销商及门店建设，结合线上线下引流，极大提升了海外零售流通网点的拓展效率，业务版图迅速扩大。在海外工程项目领域，公司通过在核心行业落地标杆项目，总结沉淀项目经验，持续在东南亚、中东及北非的办公、酒店、商业连锁、道路等行业取得新突破。其中，公司为巴勒斯坦高端公寓及市中心办公室、科威特教育部、沙特千禧酒店、缅甸仰光市政路灯、埃及马术俱乐部等项目提供了专业优质的照明解决方案。此外，公司欧洲业务围绕人因照明，不断迭代智能照明产品和解决方案，优化智能照明系统的易安装性，为用户带来高效的使用体验。报告期内，欧洲业务斩获多个标杆项目，包括西班牙大型医疗健康中心、荷兰大型办公及配套设施等，持续为用户带来智能、优质的健康照明环境。

（四）多品类技术创新，持续引领行业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光学、电子、材料、设计等方面已经形成了强大的核心竞争力，并

进一步用数字化驱动产品研发，推动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管理。近年来，公司围绕用户需求，持续在照明、电器等产品与解决方案方面迭代升级创新技术，形成行业竞争优势，引领行业。

1、智慧照明系统软件，打造健康、舒适、智能光环境

根据家居、商照等不同用户群的多元化需求，公司打造了系列智慧软件系统。例如家居智能照明系统——“欧享家”，无需重新布线，仅通过简单的添加配置即可实现多种场景模式下的智能交互；针对商照多细分行业、绿色节能等特点，公司打造的智慧照明控制系统则是以“节能”、“高效”、“易用”为核心，集合了一键场景联动、定时控制、千人千面智能化能耗管理、远程集中管控等功能；针对智慧城市存在大量照明设备接入的需求，公司自研的智慧物联网综合管理系统，能够支持 20 万节点监控与预警，持续为用户打造绿色节能、可靠高效、便捷可控的智能照明控制体验。

2、南极科考疗愈灯项目，为极地科考带来晴天

南极科考具有重要的科研价值，对全球气候变化的研究有着深远影响。为助力极地科研工作的高效开展，针对南极极昼极夜的特殊环境，公司与中国极地研究中心、同济大学等单位联合启动了“南极健康人因疗愈舱”项目。通过研究光在人居空间中的疗愈作用，公司系统性提出一套干预策略和极端条件下对人体健康影响的测度模型，定制化打造了南极疗愈灯。该疗愈灯创造性地对照度参数、眩光控制、光学光谱、视觉表现、外形设计等方面进行合理设定，实现空间垂直照度范围内 30~1500lx 可调，且高照度下低眩光，更有利于科考队员完成精细的科研工作；灯具采用苍穹造型，带来科技感的同时，具备重量轻、强度好、抗腐蚀的卓越性能，满足南极极寒天气的长周期科研测试需求；针对极端环境对人体产生的健康问题，公司根据人体节律打造接近“太阳光”的光谱，促进血清素分泌调节身体机能，并通过自定义灯珠光谱及灵活的解决方案，丰富视觉体验，用光缓解昼夜节律失调，改善极昼极夜导致的负面影响，助力科研工作的开展。

3、创新的弦月式减影出光技术，大幅提高学习与工作效率

公司全新推出的护眼灯系列，针对传统书写暗影、灯光刺眼、光环境好坏不可知等痛点，采用自研出光设计及专利透镜，为用户带来桌面无重影、读写更清晰的优质照明体验。其中，该系列产品独特的弦月出光技术，采用 120°环抱灯头设计，有效减弱传统出光造成的头、手部及笔尖形成的暗影，无影比率高达 80%，为消费者带来更清晰的视界，进而有效避免因阴影遮挡导致的坐姿不当。同时，其“星点蜂窝”结构的防眩透镜，可以有效降低出光面整体过亮而造成的视觉疲劳，有利于用眼健康，大幅提升学习与工作效率。此外，新品系列搭配了“欧普灯光精灵”系统，随时随地检测当前位置光状态，实现光可视化检测与调整，为用户带来智能、便捷的健康光环境。

4、新一代风扇灯蜻蜓翼扇叶设计，带来超广域送风的节能舒适新体验

公司新一代风扇灯在上一代具备轻量化、真彩光、一体化防蚊虫等优势特点的基础上，进一步在扇叶上进行优化，采用自主研发的蜻蜓仿生翼扇叶设计，可直接下压空气形成气流，从而带来吹风直径宽至 3 米的更广域送风范围；其送风量与送风直径较公司上一代风扇灯产品提高 35% 以上，在同一范围内更享清凉舒适，提升了产品节能率和舒适性；且该广域送风方式，外强内柔双风效，中心区域控制风量减弱，让用户尽享清凉。此外，通过对扇叶、电机、电子件等进行系统化设计，新一代直流变频技术在降噪方面实现新突破，标准测试状态下噪音值最低可达 17 分贝，低于绝大部分生活场景的环境噪音，在夜间，为用户安稳入眠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在白天，

该风扇灯采用公司真彩光技术，搭载多挡光色，可以让用户尽享健康多彩的光照环境。

（五）供应链持续推进三化建设，节能增效

2023 年度，在公司整体战略的牵引下，制造供应链持续深化精益化、自动化、数字化建设。

公司在全面推进精益改善的基础上，开展精益专项工作，并推行全员合理化提案，进一步调动全员参与精益化生产的积极性，加强精益改善的成效。2023 年上半年举办多期改善活动，改善项目超 70 项。在自动化方面，公司全面推进 AI 智能质检，日常对工厂生产处理过程进行自动监控与管理，大幅提升制程控制与产品质量。

公司聚焦用数字化驱动供应链日常运营，报告期内，构建工厂 DMS 日常管理系统、智慧能源数字化管理系统、一站式计划管理平台等，实现从计划、制造到交付的全流程可视化管理；同时，在原材料领域导入物流数字化及拉式物料业务模式，在制造端将核心设备及备品备件进行可视管理，并结合点检电子化保养等，进一步实现实时监控和闭环管理，从而推动节能降耗、效率提升。

（六）持续深化品牌建设，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近年来，国家提出品牌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象征，出台了一系列照明产业规划和政策，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广阔的市场前景，有效地推动了照明行业健康、有序、快速发展。公司以实际举措响应号召，积极参与上海重大 IP 活动，持续践行“用光创造价值”的企业使命，通过深化品牌建设为增长积累动能，积极发挥头部品牌示范引领作用，全力助推产业高质量发展。

1、斩获多领域奖项，品牌建设频获认可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以科研创新为驱动，精耕细作企业品牌建设，积极推动高质量发展，旗下产品接连获得外界肯定与认可，不仅入选 2023 年中山市优秀品质产品推荐目录，斩获德国红点奖、IF 设计奖，还先后囊获由太平洋家居网颁发的“2022 PChouse 家居产品风云榜耀居奖”，由中国家居电气网品牌评测中心、《家居电气》杂志融媒体平台颁发的“2022 年度中国电工行业十大领军品牌”等三项大奖，入围界面新闻发起的“2023 家居荣耀榜”。此外，新一代变频风扇灯产品更获得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QC）指导，沸腾质量数据主办的“沸腾质量奖”，以专业标准和一流品质满足市场和消费者不断升级的需求。

2、引领行业标准完善，助力行业可持续发展

为适应照明行业标准化、智能化的趋势，持续完善行业标准体系建立，推动照明行业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积极参与团体标准制定，领航产业发展，发挥示范引导作用。3 月，公司承办了由上海浦东智能照明联合会主办的第六届 40 人智能照明论坛，会上正式启动了《养老院照明场景化应用规范》的编制工作，公司将作为参编单位之一参与其中，以前瞻视角和专业实力为医疗行业照明智能化做出积极贡献。此外，公司积极参与国家标准《LED 城市道路照明应用技术要求》GB/T 31832 的修订编制，该标准规划就城市道路照明产品的类型、性能指标及限值、智能照明控制系统功能等技术内容与指标提出相关修订建议，持续助力智慧城市建设。

3、携手行业伙伴，建设智能健康光生态

在全屋智能行业加速发展的背景下，公司积极拥抱时代新趋势，携手合作伙伴积极探索智能时代新发展、新机遇。2023 年 3 月，为共同推进全屋智能产业生态与建筑产业集群发展，公司参与与华为方舟壹号实验室建设中，提供全系列智慧照明产品及多场景解决方案，积极推动智能家居互联互通的创新升级；同时，为探索数字化、智能化助力企业发展的更多可能，公司与华为云正式签署全面合作协议，助力智能家居高质量创新发展。

为进一步以专业赋能医疗照明，共同探索医疗建设领域未来，实现资源整合优势互补，报告期内，公司与壹智造科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未来将通过专业的医疗行业照明解决方案，为医护人员、患者营造更加安全、专业、健康的智慧用光环境。

4、助力社会公益，诠释责任担当

秉承“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2023 年上半年公司以企业责任担当公益使命，用光点亮生活。报告期内，公司向宁陵县黄冈镇小学爱心捐赠黑板灯及教室灯，改善教室的照明环境。同时，公司积极参与上海徐汇团区委及区民政局推出的“梦想书桌”公益项目，为上海徐汇区困境青少年提供欧普照明智能护眼台灯，助力营造一个拥有优质读写好光的梦想书桌，点亮孩子的生活。

5、秉持绿色理念，推动可持续运营

为进一步从能源生产端降低能耗，推动新型清洁能源高效利用，2023 年公司在苏州园区的 8 万余平方米屋顶布置光伏组件，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发电，平均每年可为公司提供约 1,100 万千瓦时绿色电力，预估平均每年减排二氧化碳 8,000 吨。项目建成后，将明显降低厂房车间温度及空调用电负荷，节能减排效果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543,811,473.41	3,358,518,916.87	5.52
营业成本	2,190,224,344.10	2,281,001,105.05	-3.98
销售费用	614,795,699.36	542,348,512.88	13.36
管理费用	130,584,095.16	129,552,818.30	0.80
财务费用	-57,750,515.31	-19,417,062.41	-197.42
研发费用	187,351,290.92	162,466,482.00	1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856,763.77	-213,512,690.65	42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169,008.32	877,186,273.65	20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3,322.54	-234,434,927.05	98.66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947,522,020.64	52.05	1,574,953,297.77	18.11	214.14	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5,824,578.41	5.01	3,282,060,615.12	37.74	-85.50	主要系本期投资理财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2,701,702.77	0.03	-	-	100.00	主要系本期期末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853,797.35	1.89	106,207,046.22	1.22	69.34	主要系本期预付土地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30,297.57	0.02	479,258.85	0.01	344.50	主要系本期远期外汇合约亏损所致
合同负债	163,653,694.69	1.72	115,920,921.56	1.33	41.18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入上升所致
应交税费	119,604,323.64	1.26	78,662,932.54	0.90	52.05	主要系本期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885,069,912.08	9.31	418,032,542.44	4.81	111.72	主要系本期未完成发放的股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6,030.11	0.01	1,905,853.09	0.02	-62.95	主要系本期理财公允价值减少，相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所致
负债合计	3,389,186,447.63	35.66	2,589,767,072.39	29.78	30.87	主要系本期未完成发放的股利增加所致
减：库存股	81,752,004.86	0.86	325,472,956.38	3.74	-74.88	主要系本期库存股注销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4,416,354.40	0.15	44,584,055.57	0.51	-67.66	主要系本期广西欧亨少数股东减资所致

其他说明：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488,374,099.9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1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本报告期末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万元）	22,239.71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金额（万元）	352.88
上年同期期末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万元）	21,886.83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幅度（%）	1.61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自有及自筹资金投资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区域总部项目，项目位于广东省中山市民众镇，占地约 450 亩，总投资额约为人民币 25.8 亿元。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8 年 9 月 12 日，项目公司欧普（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已成立，注册资金为 3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中山市商务局签署了《欧普照明华南总部基地项目合作协议》。2020 年 9 月，公司办理不动产权证，并取得土地使用权。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与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欧普照明华南总部基地增资扩产项目合作协议》，增加投资额 4.2 亿元，计划合计完成项目总投资额约为 30 亿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粤港澳大湾区区域总部项目累计投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在建工程”之（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475,824,578.41 元。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电光源、照明器具、电子控制系统、电器开关及其配件的研发及技术转让、生产、销售；模具制造、加工、销售；计算机工具软件维护；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自有房屋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开发、设计和生产金属墙体、PVC 复合板材、金属天花板、吊顶龙骨；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五金产品批发；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规划设计管理；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	28,000.00	181,897.92	110,779.34	149,001.20	9,020.55

	术推广；照明器具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电气设备修理；电气机械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交通设施维修；专业设计服务；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从宏观来看，国内经济预期增速下行，而国外经济增速分化及政治环境的复杂性为市场带来了不确定性。从行业角度看，一方面 LED 照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行业结构和格局在不断变化；另一方面，外部跨界竞争加剧，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压力可能增强。为此，公司将通过夯实核心竞争壁垒，加速行业整合，拓展新的业务平台。

2、房地产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线下消费者业务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之一。该类产品的需求，一方面来自于住房装修市场，另一方面来自于已有住房灯具的更换升级，前者受房地产市场景气程度影响较大。在国家坚持“房住不炒”，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长效管理调控机制下，未来房地产市场的不确定性将对市场需求产生影响。为应对该等风险，公司持续进行渠道变革、升级服务能力，同时深耕存量市场，降低房地产市场波动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铜、冷轧板、PC 料、亚克力等，其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成本产生影响。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可能因此出现波动。公司品牌溢价能力较强，将通过提高高附加值产品比重、提升制造和供应链效率等方式消化成本波动影响。

4、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位于中国境内，以人民币结算。但公司海外业务（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公司由集团资金管理部门负责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公司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货币互换合约以及其它合适的金融工具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	2023 年 4 月 13 日	详见《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1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1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	2023 年 6 月 17 日	详见《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39）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张雪娟	财务总监	聘任
卢生江	独立董事	选举
胡兴	董事会秘书	聘任
黄钰昌	原独立董事	离任
刘斯	原董事会秘书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张雪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详见公司公告 2023-001。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原独立董事黄钰昌先生因连任届满 6 年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应专门委员会职务。黄钰昌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详见公司公告 2023-034。

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卢生江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卢生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详见公司公告 2023-039。

2023 年 7 月 25 日，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刘斯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刘斯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2023 年 7 月 2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胡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详见公司公告 2023-043。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告编号：2023-002、2023-003、2023-004
2023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详见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公告编号：2023-011
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公告编号：2023-012
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279 人调整为 278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686.8 万股调整为 679.8 万股，授予价格为 9.52 元/股。	公告编号：2023-031、2023-032
公司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后，在后续办理登记的过程中，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所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6 万股。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	公告编号：2023-038

分公司确认，本次最终授予 271 名激励对象 653.8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2023 年 6 月 19 日，公司经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公告编号：2023-040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定期对排放的废水、噪声、废气进行委外监测，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归类、统一收集和合规处理。同时公司推行环境管理体系，制定《固体废弃物管理规定》等制度，识别和评价环境因素及其影响，采取适当的预防和管控措施。

2023 年，欧普照明助力重庆市南岸区城市管理局实施道路照明绿色节能改造 EMC 项目，实现南岸区节能路灯覆盖率 100%，提前完成城市管理“十四五”规划制定的目标。所有路灯均加装基于物联网通讯技术的路灯控制节点，配合城市照明管理平台实现了对当地路灯的智慧化、精细化管理。通过接入城市智慧照明管理平台，城市管理者可按需调整照度，通过路灯控制系统对每盏路灯运行状况进行精准监测及控制，监测照明运行情况、照明用电量，实现路灯远程开关灯或调光控制，依照不同时段用光需求调节光照度的强弱，实现二次节能的目的。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制定了详细的绿色工厂建设培训计划，并按照计划定期为员工提供绿色制造相关知识的教育、培训、考核，向员工宣传绿色制造的概念和知识，涵盖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文件宣贯、绿色产品设计讲座、推行绿色制造、打造绿色工厂、绿色工厂创建方案、绿色工厂职能职责、绿色工厂自评价要求、设备节电讲座、环保基础知识培训、节能环保知识、提高原材料利用效率培训、节能降耗讲座等多方面。坚持绿色发展是欧普照明永恒的主题，欧普照明将持续开展绿色工厂建设、运行和维护，提高能源利用能效，深入践行绿色环保理念，努力建设资源节约型的企业。

为响应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公司建立运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建立完善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编写并运行《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手册》、《职业健康安全运行监测控制程序》、《环境健康和安全管理（EHS）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责任制》等，加大节能减排、降耗降噪管理力度，为员工创造适宜的工作环境。

未来，欧普照明将继续专注于产品的绿色研发和工艺创新，不断改进和升级日常的生产制造工作，从软件和硬件上对工业园区的整体排放标准进行优化，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技术升级，采用更加绿色节能的产品，以更加高效低耗的方式，带动自身乃至照明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公司持续投入资金、积极开展各类节能减排项目，通过科学规划、严格管理，对能源、水资源、废气排放和固体废弃物进行层层管控，有效减少了资源消耗。公司吴江园区工厂应用高科技、环保、智能园区的规划理念，对原生态环境进行了充分的保护，在项目规划设计过程中采用了地源热泵、集中式供冷热、水蓄冷、呼吸式玻璃幕墙、智能遮阳系统、雨水回收、绿色屋顶等多种节能的技术和材料，使得园区整体能耗持续降低。园区生活、生产供水均取自市政自来水；工业用水主要用于生产冷却循环用水以及清洗废水循环利用，园区设置四处雨水回收系统，用于市政浇灌等。

为进一步从能源生产端降低能耗，推动新型清洁能源高效利用，2023 年公司在苏州园区的 8 万余平方米屋顶布置光伏组件，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发电，平均每年可为公司提供约 1,110 万千瓦时绿色电力，预估平均每年减排二氧化碳 8,700 吨，相当于年植树量 48 万棵。项目建成后，将明显降低厂房车间温度及空调用电负荷，节能减排效果显著。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在锁定期届满之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中山欧普、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本方及本方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本公司未曾并且将来亦不会为激励对象股权激励计划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半年报审计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截至本报告期末，相关交易执行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之“(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七) 其他**适用 不适用

为优化公司资金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为了支持以欧普照明为核心企业的生态圈协同发展，赋能产业链上下游的中小微企业，提升欧普照明生态圈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及子公司拟与泮融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泮融租赁”）、上海泮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泮慧保理”）开展融资租赁及保理业务。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2023年6月16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开展保理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公司与

洋融租赁、洋慧保理（以下合称“保理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为 18,000 万元，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与保理商开展应付账款保理融资业务额度合计不超过 21,000 万元，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与洋融租赁开展其他融资租赁业务的交易额不超过 6,000 万元；前述交易的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关联方洋融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本金 276.90 万元，确认的融资租赁费用 19.04 万元。

为节能减碳，践行绿色可持续发展，本公司的子公司拟与关联方江苏欧保顺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保顺耀”）的全资子公司苏州顺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顺恒”）及欧保顺耀拟在广东省中山市设立的全资项目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项目公司”）分别开展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业务。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与苏州顺恒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能源管理合同》；欧保顺耀已设立中山项目公司（中山市顺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4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4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2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0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0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2,010	0.06	6,353,270	6,353,270	6,805,280	0.91
1、其他内资持股	452,010	0.06	6,353,270	6,353,270	6,805,280	0.91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452,010	0.06	6,353,270	6,353,270	6,805,280	0.9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3,758,682	99.94	-14,137,927	-14,137,927	739,620,755	99.09
1、人民币普通股	753,758,682	99.94	-14,137,927	-14,137,927	739,620,755	99.09
三、股份总数	754,210,692	100.00	-7,784,657	-7,784,657	746,426,035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8年3月1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审议通过了由公司注销回购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4,730股。前述股份已于2023年4月11日注销登记完毕。详见公司公告2023-010。

(2) 根据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3年5月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3年5月4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78名激励对象授予679.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9.52元/股。后续，7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共有271名激励对象完成认购653.80万股限制性股票。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本次拟授予271名激励对象653.80万股的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公司已于2023年6月19日经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完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详见公司公告2023-040。

(3) 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3年4月1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7,599,927股股份注销，占注销前公司股份总数的1.01%，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前述股份已于2023年6月30日注销登记完毕。详见公司公告2023-041。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18 年限制性股票被授予对象	452,010	0	0	267,28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2023 年限制性股票被授予对象	0	0	6,538,000	6,538,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
合计	452,010	0	6,538,000	6,805,280	/	/

说明：详见本报告第七节、一、（一）、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1）、（2）。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31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 限公司	0	348,214,286	46.65	0	质押	66,000,0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王耀海	0	136,614,994	18.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马秀慧	-14,917,900	118,624,956	15.89	0	质押	37,860,00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 公司	5,882,804	26,592,011	3.56	0	无	0	其他
上海峰岳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4,917,900	22,517,900	3.0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大家资产—民生银 行—大家资产—盛 世精选 2 号集合资 产管理产品（第二 期）	4,619,500	4,619,500	0.62	0	无	0	其他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大阳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40,500	1,740,500	0.23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4,372	1,649,200	0.22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7,800	1,527,800	0.20	0	无	0	其他
吕碧文	0	1,458,000	0.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	348,214,286	人民币普通股	348,214,286				
王耀海	136,614,994	人民币普通股	136,614,994				
马秀慧	118,624,956	人民币普通股	118,624,95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592,011	人民币普通股	26,592,011				
上海峰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7,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17,900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2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4,619,5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9,500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大阳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4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0,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4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9,2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7,800				
吕碧文	1,4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8,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山欧普、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上海峰岳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1	黄迪	250,000	/	0	股权激励计划限售 相关锁定期要求
2	激励对象 A	250,000	/	0	同上
3	激励对象 B	200,000	/	0	同上
4	张雪娟	200,000	/	0	同上
5	激励对象 C	150,000	/	0	同上
6	激励对象 D	130,000	/	0	同上
7	激励对象 E	120,000	/	0	同上
8	激励对象 F	100,000	/	0	同上
9	激励对象 G	100,000	/	0	同上
10	激励对象 H	86,260	/	0	同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 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王耀海	董事长	136,614,994	136,614,994	0	不适用
马秀慧	董事、总经理	133,542,856	118,624,956	-14,917,900	一致行动人之 间的转让
马志伟	董事	50,961	37,571	-13,390	股权激励回购 注销
黄迪	董事	0	250,000	250,000	股权激励实施
张雪娟	财务总监	0	2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实施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资产规划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马秀慧女士，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向上海峰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公司股份 14,917,9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3-007。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马志伟	董事	354,120	0	0	0	354,120
合计	/	354,120	0	0	0	354,12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马志伟	董事	40,170	0	0	26,780	26,780
黄迪	董事	0	250,000	0	250,000	250,000
张雪娟	高管	0	200,000	0	200,000	200,000
合计	/	40,170	450,000	0	476,780	476,780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47,522,020.64	1,574,953,297.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5,824,578.41	3,282,060,615.12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701,702.77	
应收账款		690,698,941.56	623,501,858.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414,155.82	19,022,886.78
其他应收款		36,411,376.15	35,088,347.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09,319,196.67	529,008,810.35
合同资产		21,149,457.21	20,264,711.42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44,775,842.70	49,833,751.66
流动资产合计		6,851,817,271.93	6,133,734,279.06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2,397,072.73	221,510,169.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4,750,000.00	204,7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1,555,274.22	134,632,565.61
投资性房地产		55,839,652.49	58,248,870.11
固定资产		757,733,299.68	800,393,087.94
在建工程		610,407,418.71	536,831,982.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4,171,191.40	26,919,094.52
无形资产		354,421,729.10	360,466,081.64
开发支出		-	-
商誉		6,750,000.00	6,75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3,224,318.68	17,130,33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328,475.26	87,824,526.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853,797.35	106,207,046.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3,432,229.62	2,561,663,762.27
资产总计		9,505,249,501.55	8,695,398,041.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159,290.96	239,928,310.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30,297.57	479,258.85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003,907,466.15	826,014,340.95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63,653,694.69	115,920,921.56
应付职工薪酬		201,342,956.33	225,941,668.01
应交税费		119,604,323.64	78,662,932.54
其他应付款		885,069,912.08	418,032,542.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72,710,947.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71,367.37	11,205,545.43
其他流动负债		754,939,547.15	647,149,376.86
流动负债合计		3,363,878,855.94	2,563,334,896.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8,448,961.55	9,542,165.33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843,379.73	3,073,420.29
递延收益		12,309,220.30	11,910,736.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6,030.11	1,905,853.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07,591.69	26,432,175.61
负债合计		3,389,186,447.63	2,589,767,07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6,426,035.00	754,210,692.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693,168,494.49	915,026,694.81
减：库存股		81,752,004.86	325,472,956.38
其他综合收益		46,866,002.63	45,744,964.8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00,338,803.84	400,338,803.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96,599,368.42	4,271,198,714.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01,646,699.52	6,061,046,913.37
少数股东权益		14,416,354.40	44,584,055.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16,063,053.92	6,105,630,96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05,249,501.55	8,695,398,041.33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99,609,921.08	169,482,597.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2,368,212.11	3,232,354,718.25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50,000.00	-
应收账款		105,267,113.90	97,068,389.1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7,032,034.37	8,100,416.87
其他应收款		15,551,282.56	15,911,035.22
其中：应收利息		41,695.38	
应收股利			
存货		237,326,439.97	222,869,583.13
合同资产		4,307,030.69	3,671,726.21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370,179.20	2,422,846.68
流动资产合计		4,134,882,213.88	3,751,881,312.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065,805,656.39	1,052,890,834.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4,750,000.00	204,7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1,555,274.22	134,632,565.61
投资性房地产		46,994,739.83	48,676,812.17
固定资产		89,799,925.12	93,433,785.80
在建工程		497,572.57	368,407.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4,891,563.37	5,685,352.57
无形资产		1,458,188.22	1,735,628.6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618,673.25	4,861,47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256,939.30	42,506,693.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49,665.00	3,925,93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7,578,197.27	1,593,467,483.20
资产总计		5,732,460,411.15	5,345,348,795.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87,205.38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83,278,447.16	62,714,848.55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30,714,749.53	83,417,990.52
应付职工薪酬		81,627,882.05	87,579,997.83
应交税费		46,152,581.75	27,287,896.35
其他应付款		663,569,359.18	230,503,311.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46,894.23	4,276,667.06
其他流动负债		514,331,414.69	434,423,621.15
流动负债合计		1,523,521,328.59	930,391,537.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938,228.17	1,335,846.12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59,819.53	615,513.7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4,486.92	1,447,439.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32,534.62	3,398,799.29
负债合计		1,525,553,863.21	933,790,337.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6,426,035.00	754,210,692.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691,107,650.89	918,460,859.01
减：库存股		81,752,004.86	325,472,956.38
其他综合收益		54,750,000.00	54,750,000.0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99,218,538.79	399,218,538.79
未分配利润		2,397,156,328.12	2,610,391,325.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06,906,547.94	4,411,558,45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32,460,411.15	5,345,348,795.90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43,811,473.41	3,358,518,916.87
其中：营业收入		3,543,811,473.41	3,358,518,916.87
二、营业总成本		3,090,426,231.48	3,116,240,025.06
其中：营业成本		2,190,224,344.10	2,281,001,105.05
利息支出			
税金及附加		25,221,317.25	20,288,169.24
销售费用		614,795,699.36	542,348,512.88
管理费用		130,584,095.16	129,552,818.30
研发费用		187,351,290.92	162,466,482.00
财务费用		-57,750,515.31	-19,417,062.41
其中：利息费用		3,803,185.17	6,900,417.62
利息收入		44,307,151.60	9,243,597.22
加：其他收益		27,065,984.51	54,241,221.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040,188.80	61,931,282.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2,121.92	10,253,956.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47,434.43	7,199,197.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97,790.61	-9,745,724.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85,677.81	-18,986,141.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79.97	-19,611.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0,781,492.36	336,899,116.27
加：营业外收入		10,911,456.69	6,268,940.65
减：营业外支出		497,650.85	2,848,551.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1,195,298.20	340,319,505.03

减：所得税费用		89,759,330.49	53,258,137.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435,967.71	287,061,367.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435,967.71	287,061,367.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768,661.08	289,937,151.2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667,306.63	-2,875,783.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1,037.83	-333,551.3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1,037.83	-333,551.3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68,973.42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21,037.83	35,422.0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2,557,005.54	286,727,816.3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7,889,698.91	289,603,599.8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67,306.63	-2,875,783.5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21,294,480.19	2,150,039,480.81
减：营业成本		1,668,895,837.48	1,724,167,952.42
税金及附加		8,696,631.75	5,649,964.59
销售费用		208,428,227.15	168,309,038.74
管理费用		107,576,667.08	86,140,561.08
研发费用		101,113,562.44	91,774,085.47
财务费用		-32,017,151.51	-7,780,246.69
其中：利息费用		33,665.81	2,250,683.41
利息收入		28,281,147.96	4,606,167.35
加：其他收益		1,186,882.17	23,444,175.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981,230.60	43,165,154.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4,821.98	-1,449,116.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99,300.76	10,665,789.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36,748.39	-3,307,309.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7,678.41	-7,442,795.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4.25	-184.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872,506.76	148,302,953.84
加：营业外收入		7,221,156.22	5,267,043.73
减：营业外支出		181,434.03	259,556.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4,912,228.95	153,310,441.52
减：所得税费用		26,249,871.04	22,088,593.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662,357.91	131,221,847.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662,357.91	131,221,847.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8,662,357.91	131,221,847.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4,075,224.58	3,596,375,260.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82,139.92	53,397,798.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14,991.55	92,105,23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0,272,356.05	3,741,878,297.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3,138,618.82	2,735,732,144.9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0,500,182.12	676,667,091.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578,160.10	140,911,926.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198,631.24	402,079,82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6,415,592.28	3,955,390,98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856,763.77	-213,512,69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85,317,043.00	8,351,394,124.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095,358.27	58,112,886.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135.82	60,633.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6,548,537.09	8,409,567,644.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029,126.77	155,229,820.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84,350,402.00	7,377,151,550.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8,379,528.77	7,532,381,370.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169,008.32	877,186,273.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901,76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01,76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391,783.18	90,624,928.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1,948.70	1,725,610.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71,350.66	142,084,388.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45,082.54	234,434,927.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3,322.54	-234,434,927.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54,845.05	13,602,889.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0,237,294.60	442,841,545.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9,562,227.27	325,294,374.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9,799,521.87	768,135,919.47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57,964,639.21	4,611,717,543.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21,246.59	1,856,011,988.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8,385,885.80	6,467,729,532.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7,411,700.02	4,732,485,059.3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548,356.70	216,568,879.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075,842.20	44,927,950.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167,245.30	1,223,475,941.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6,203,144.22	6,217,457,83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82,741.58	250,271,70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18,337,325.98	8,238,295,939.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748,374.03	51,049,831.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975.04	16,043.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0,108,675.05	8,289,361,815.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77,265.71	4,221,688.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8,542,000.00	8,289,402,806.4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2,519,265.71	8,293,624,494.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7,589,409.34	-4,262,679.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241,76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41,76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1,439,082.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88,891.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378.96	135,536,86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378.96	157,264,843.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93,381.04	-157,264,843.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37,417.11	5,949,068.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4,902,949.07	94,693,246.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482,597.24	159,233,808.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4,385,546.31	253,927,054.92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4,210,692.00	915,026,694.81	325,472,956.38	45,744,964.80	-	400,338,803.84	-	4,271,198,714.30	6,061,046,913.37	44,584,055.57	6,105,630,968.94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4,210,692.00	915,026,694.81	325,472,956.38	45,744,964.80		400,338,803.84		4,271,198,714.30	6,061,046,913.37	44,584,055.57	6,105,630,968.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784,657.00	-221,858,200.32	-243,720,951.52	1,121,037.83				25,400,654.12	40,599,786.15	-30,167,701.17	10,432,084.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21,037.83				397,171,581.72	398,292,619.55	-30,167,701.17	368,124,918.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84,657.00	-221,858,200.32	-243,720,951.52						14,078,094.20		14,078,094.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	-47,094,521.60	56,336,176.00						-103,430,697.60		-103,430,697.60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784,657.00	-174,763,678.72	-300,057,127.52						117,508,791.80		117,508,791.80
(三) 利润分配	-							-371,770,927.60	-371,770,927.60		-371,770,92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							-402,920.64	-402,920.64		-402,920.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1,368,006.96	-371,368,006.96		-371,368,006.96
四、本期末余额	746,426,035.00	693,168,494.49	81,752,004.86	46,866,002.63		400,338,803.84		4,296,599,368.42	6,101,646,699.52	14,416,354.40	6,116,063,053.92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4,210,692.00	918,620,657.67	192,492,750.83	49,727,901.66		400,338,803.84		3,856,488,710.25	5,786,894,014.59	43,007,213.91	5,829,901,228.5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4,210,692.00	918,620,657.67	192,492,750.83	49,727,901.66		400,338,803.84		3,856,488,710.25	5,786,894,014.59	43,007,213.91	5,829,901,228.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3,075,832.55	-333,551.35				-79,371,155.77	-212,780,539.67	-2,875,783.53	-215,656,323.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3,551.35				289,937,151.23	289,603,599.88	-2,875,783.53	286,727,816.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075,832.55						-133,075,832.55		-133,075,832.55
4. 其他			133,075,832.55						-133,075,832.55		-133,075,832.55
(三)利润分配									-369,308,307.00	-369,308,307.00	-369,308,307.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9,308,307.00	-369,308,307.00	-369,308,307.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4,210,692.00	918,620,657.67	325,568,583.38	49,394,350.31		400,338,803.84		3,777,117,554.48	5,574,113,474.92	40,131,430.38	5,614,244,905.30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4,210,692.00	918,460,859.01	325,472,956.38	54,750,000.00		399,218,538.79	2,610,391,325.21	4,411,558,45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7,784,657.00							-7,784,657.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6,426,035.00	918,460,859.01	325,472,956.38	54,750,000.00		399,218,538.79	2,610,391,325.21	4,403,773,801.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353,208.12	-243,720,951.52				-213,234,997.09	-196,867,253.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662,357.91	158,662,357.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353,208.12	-243,720,951.52					16,367,743.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7,094,521.60	56,336,176.00					-103,430,697.60
4. 其他		-180,258,686.52	-300,057,127.52					119,798,441.00
（三）利润分配							-371,897,355.00	-371,897,35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1,897,355.00	-371,897,355.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6,426,035.00	691,107,650.89	81,752,004.86	54,750,000.00		399,218,538.79	2,397,156,328.12	4,206,906,547.94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4,210,692.00	922,054,821.87	192,492,750.83	54,750,000.00		399,218,538.79	2,697,275,076.20	4,635,016,378.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4,210,692.00	922,054,821.87	192,492,750.83	54,750,000.00		399,218,538.79	2,697,275,076.20	4,635,016,378.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075,832.55				-238,086,459.12	-371,162,291.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221,847.88	131,221,847.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075,832.55					-133,075,832.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3,075,832.55					-133,075,832.55
（三）利润分配							-369,308,307.00	-369,308,30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9,308,307.00	-369,308,307.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4,210,692.00	922,054,821.87	325,568,583.38	54,750,000.00		399,218,538.79	2,459,188,617.08	4,263,854,086.36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欧普照明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5 月 14 日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欧普照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65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数量 5,800 万股,于 2016 年 8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类。

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80999558Q。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75,421.0692 万股,注册资本为 75,421.0692 万元,注册地: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 6111 号 1 幢 411 室,总部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V3 栋。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照明器具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家具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耀海和马秀慧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

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

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预计信用损失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和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保证金押金	款项性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

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①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及计算机软件、项目特许经营权等。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公司采用 PPP 方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运营业务，公司从国家行政部门取得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并据以在提供经营服务期间向合同授予方收取服务费用。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还国家行政部门。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公司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使用年限
办公软件	5-10 年	合同、行业情况及企业历史经验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年限	特许经营合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

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受益期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针对不同的销售模式，结合行业特点及风险报酬转移时点的不同，分别制定了相应的收入确认政策：

对经销商销售：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收到经销商的预付款后，按订单需求发货，在客户自提货物或将货物交付物流配送方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对直营客户销售：本公司根据合同和客户订单，将产品送至指定地点，在客户收货并对产品验收合格后，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口销售：本公司在已经办理完毕货物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货物实际交付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电子商务销售：本公司在确认订单后，商品出库、办理完毕物流公司配送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PPP 项目：

项目建设期间：本公司对于 PPP 项目建设期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区分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对于 PPP 项目建设过程中确认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后续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为基础确认相关融资成分影响的利息收入。

项目运营期间：

①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为基础确认相关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和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将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确认营业收入（利息收入）。

②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合同约定的计量方式，以及合同约定的价格计算确认营业收入。

③相关运营服务收入，以合同约定的服务费金额为基础，根据履约义务考核结果等结算条件计算确认营业收入。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行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42、租赁(3)”。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42、租赁（3）”。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②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 回购本公司股份

未达到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而需回购的股票，按照应支付的金额，借记“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等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同时，按照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相对应的股本金额，借记“股本”科目，按照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相对应的库存股的账面价值，贷记“库存股”科目，按其差额，借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不适用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22 年报表无影响。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不适用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p>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p> <p>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p>
--	---

其他说明：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2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15%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25%
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	20%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20%
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欧普道路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	20%
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	20%
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	20%
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	20%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25%
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5%
欧普（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欧普（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苏州欧普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20%
苏州朴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广西欧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苏州欧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欧普诚名智慧城市科技（瑞安）有限公司	20%
诚名欧普智慧城市科技（温州）有限公司	20%
苏州欧普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山欧亮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
欧普智享（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5%
欧普智慧（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20%
欧普智慧（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0%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6.5%（说明 1）
OPPLE Green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16.5%

OPPLE Smart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16.5%
Oppl Lighting International DMCC	-
Oppl Lighting South Africa (Pty) Ltd	28%
Oppl Cooperatief U.A.	说明 2
Oppl Lighting B.V.*1	说明 2
Oppl Light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	26% (包含附加税 1%)
Oppl Lighting GMBH*2	说明 3
PT Oppl Lighting Indonesia International*3	说明 4
Oppl Lighting Solutions (Thailand) Co.,Ltd*4	20%
OPPLE LIGHTING VIETNAM CO. LTD	20%
OPUTMOST LIGHTING MEXICO	30%

说明:

*1、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注册在香港的公司，自 2018 年 4 月 1 日后公司取得营业利润，首个 200 万营业利润利得税税率适用 8.25% 税率，超过 200 万部分营业利润利得税税率适用 16.5% 税率。

*2、Oppl Cooperatief U.A. 及 Oppl Lighting B.V. 为注册在荷兰的公司，其所得税税率为累进税率：应税利润不超过 395,000 欧元的部分税率为 15%；超过 395,000 欧元的部分税率为 25.8%。

*3、Oppl Lighting GMBH 注册地为德国，企业所得税整体 = (利润额) 市级 15% + 15% * 5.5% + 当地邦州 3.5% * 370%。

*4、PT Oppl Lighting Indonesia International 注册地为印度尼西亚，标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2%，对于那些至少有 40% 的实收资本在证券交易所交易的上市公司，其税率将降低三个百分点。对于总收入为 48 亿到 500 亿印度尼西亚盾的税收居民企业，其总收入在 48 亿印度尼西亚盾以下部分所对应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享受 50% 企业所得税率的减免。

*5、Oppl Lighting Solutions (Thailand) Co.,Ltd 注册地为泰国，增值税标准税率为 10%，到 2021 年 9 月 30 前可以适用 7%，如果公司年销售额低于 1.8M 泰铢，暂不征收增值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 11 月 18 日，经高新技术企业复核，本公司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的编号为 GR20213100156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3 年度 1-6 月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2020 年 12 月 2 日，经高新技术企业复核，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的编号为 GR2020320039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1-6 月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2022 年 12 月 24 日，经高新技术企业复核，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的编号为

GR20223100720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1-6 月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苏州欧普智能照明有限公司、公司之孙公司苏州欧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欧普诚名智慧城市科技（瑞安）有限公司、诚名欧普智慧城市科技（温州）有限公司、中山欧亮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欧普智慧（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欧普智慧（杭州）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故上述公司 2023 年度 1-6 月其所得额，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4.60	1,884.97
银行存款	3,633,739,680.52	498,818,511.80
其他货币资金	1,313,781,455.52	1,076,132,901.00
合计	4,947,522,020.64	1,574,953,297.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6,665,584.95	75,525,051.06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942,179.50	1,876,320.50
其他	5,780,319.27	3,514,750.00
合计	7,722,498.77	5,391,070.5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5,824,578.41	3,282,060,615.12
其中：		
投资理财	475,824,578.41	3,282,060,615.12

合计	475,824,578.41	3,282,060,615.12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01,702.77	
合计	2,701,702.7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2,216,090.96
合计	2,216,090.96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83,996,629.28
1 年以内小计	683,996,629.28
1 至 2 年	19,919,214.87
2 至 3 年	21,527,689.81
3 年以上	33,238,938.47
合计	758,682,472.4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027,101.42	5.01	32,345,948.87	85.06	5,681,152.55	26,865,084.89	3.95	26,865,084.89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746,698.66	3.53	26,746,698.66	100.00	-	24,086,101.65	3.54	24,086,101.65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80,402.76	1.48	5,599,250.21	49.64	5,681,152.55	2,778,983.24	0.41	2,778,983.2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0,655,371.01	94.99	35,637,582.00	4.95	685,017,789.01	652,785,295.68	96.05	29,283,437.60	4.49	623,501,858.08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720,655,371.01	94.99	35,637,582.00	4.95	685,017,789.01	652,785,295.68	96.05	29,283,437.60	4.49	623,501,858.08
合计	758,682,472.43	100.00	67,983,530.87	8.96	690,698,941.56	679,650,380.57	100.00	56,148,522.49	8.26	623,501,858.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武当太极湖水上游乐有限公司	10,672,237.58	10,672,237.58	100.00	详见附注十六、(七)所述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16,074,461.08	16,074,461.08	100.00	详见附注十六、 (七)所述
其他	11,280,402.76	5,599,250.21	49.64	
合计	38,027,101.42	32,345,948.87	85.0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分析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65,396,821.20	5,485,116.36	0.82
1 至 2 年	18,339,212.11	3,667,842.47	20.00
2 至 3 年	20,869,429.35	10,434,714.86	50.00
3 年以上	16,049,908.35	16,049,908.31	100.00
合计	720,655,371.01	35,637,582.00	4.9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应收账款	56,148,522.49	12,261,324.49		426,316.11		67,983,530.87
合计	56,148,522.49	12,261,324.49		426,316.11		67,983,530.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26,316.1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5,048,296.02	20.43	1,149,557.49
第二名	30,653,305.14	4.04	382,989.07
第三名	18,938,497.53	2.50	-
第四名	16,898,826.25	2.23	-
第五名	15,744,289.32	2.08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658,729.78	88.24	16,138,812.80	84.85
1 至 2 年	1,215,955.34	5.19	2,131,206.48	11.20
2 至 3 年	853,383.73	3.64	395,690.98	2.08
3 年以上	624,305.09	2.67	339,410.40	1.78
4 至 5 年	61,781.88	0.26	17,766.12	0.09

合计	23,414,155.82	100.00	19,022,886.78	100.00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333,275.63	9.97
第二名	1,975,593.70	8.44
第三名	1,838,252.90	7.85
第四名	1,006,281.75	4.30
第五名	957,600.00	4.09
合计	8,111,003.98	34.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6,411,376.15	35,088,347.88
合计	36,411,376.15	35,088,347.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4,531,202.44
1 年以内小计	24,531,202.44
1 至 2 年	3,452,750.94
2 至 3 年	1,351,923.30
3 年以上	10,413,855.65
合计	39,749,732.33

(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8,274,269.66	19,025,916.71
员工备用金	5,364,059.14	6,328,051.04
代垫的五险一金	6,026,213.55	4,064,584.24
应收其他单位款项	10,085,189.98	8,975,985.95
合计	39,749,732.33	38,394,537.94

(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3,190.06		3,213,000.00	3,306,190.0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4,300.00			4,3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6,466.12		4,300.00	40,766.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300.00	4,300.00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25,356.18		3,213,000.00	3,338,356.1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306,190.06	36,466.12		4,300.00		3,338,356.18
合计	3,306,190.06	36,466.12		4,300.00		3,338,356.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3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等	2,000,000.00	3 年以上	5.03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等	1,200,000.00	1-2 年	3.02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等	1,000,000.00	3 年以上	2.52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等	950,000.00	1 年以内	2.39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等	700,000.00	3 年以上	1.76	
合计	/	5,850,000.00	/	14.72	

(9).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0).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1).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718,303.21	12,021,544.94	93,696,758.27	64,080,099.10	12,708,189.73	51,371,909.37
产成品	473,972,132.58	56,754,842.22	417,217,290.36	466,161,621.99	53,542,166.81	412,619,455.18
低值易耗品	1,796,840.34	122,982.72	1,673,857.62	1,652,666.10	104,505.24	1,548,160.86
在产品	51,523,804.24	932,078.37	50,591,725.87	22,905,930.73	870,660.56	22,035,270.17
发出商品	46,139,564.55		46,139,564.55	41,434,014.77		41,434,014.77
合计	679,150,644.92	69,831,448.25	609,319,196.67	596,234,332.69	67,225,522.34	529,008,810.3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708,189.73	135,256.55		821,901.34		12,021,544.94
产成品	53,542,166.81	6,047,954.63		2,835,279.22		56,754,842.22
低值易耗品	104,505.24	18,477.48				122,982.72
在产品	870,660.56	438,762.96		377,345.15		932,078.37
合计	67,225,522.34	6,640,451.62		4,034,525.71		69,831,448.2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合同款	25,253,783.79	4,104,326.58	21,149,457.21	23,823,811.81	3,559,100.39	20,264,711.42
合计	25,253,783.79	4,104,326.58	21,149,457.21	23,823,811.81	3,559,100.39	20,264,711.4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合同款	545,226.19			
合计	545,226.19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5,381,241.55	146,967.89
待抵扣进项税	31,346,330.04	41,401,025.70
待摊费用	8,048,271.11	8,285,758.07
合计	44,775,842.70	49,833,751.66

其他说明：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联营企业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95,705,671.09			447,299.94	196,152,971.03	
缙云威斯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63,374.15				16,763,374.15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7,193,829.72			1,021,706.03	8,215,535.75	
上海惠达普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73,246.63			-432,995.92	840,250.71	
苏州普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4,047.82			-149,106.73	424,941.09	
小计	221,510,169.41			886,903.32	222,397,072.73	
合计	221,510,169.41			886,903.32	222,397,072.73	

其他说明：

本公司直接持有浙江山蒲 19% 股权，通过缙云威斯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浙江山蒲 4.09% 股权，合计持有浙江山蒲 23.09% 股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新潮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4,750,000.00	204,750,000.00
合计	204,750,000.00	204,75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成都新潮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	-	-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555,274.22	134,632,565.61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31,555,274.22	134,632,565.61
合计	131,555,274.22	134,632,565.61

其他说明：

公司通过参与认购珠海保资碧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间接投资于由保利（横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资本”）、深圳市碧桂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保利资本作为基金管理人的“保碧产业链赋能基金”，公司作为保资碧投 SPV 的有限合伙人出资 10,000 万元。

公司通过参与认购上海武岳峰浦江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间接投资于由上海晶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普通合伙人的“武岳峰三期基金”，该合伙企业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 15 亿元（以实际募集规模为准），其中本公司作为上海武岳峰二期的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0 万元。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3,703,108.43			113,703,108.43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13,703,108.43			113,703,108.4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5,454,238.32			55,454,238.32
2.本期增加金额	2,409,217.62			2,409,217.62
(1) 计提或摊销	2,409,217.62			2,409,217.6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7,863,455.94			57,863,455.9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839,652.49			55,839,652.49
2.期初账面价值	58,248,870.11			58,248,870.1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57,733,299.68	800,393,087.94
合计	757,733,299.68	800,393,087.94

其他说明：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4,660,810.79	611,910,277.86	25,178,993.39	68,673,093.89	1,720,423,175.93
2.本期增加金额	4,477,064.22	1,550,727.34	165,177.32	9,716,211.49	15,909,180.37
(1) 购置		1,521,767.34	151,398.03	9,615,323.45	11,288,488.82

(2) 在建工程转入	4,477,064.22	28,960.00			4,506,024.2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兑损益增加			13,779.29	100,888.04	114,667.33
3.本期减少金额		2,088,587.34	149,800.00	3,096,961.69	5,335,349.03
(1) 处置或报废		2,088,587.34	149,800.00	3,096,961.69	5,335,349.03
2) 转入投资性房地 产					
3) 汇兑损益减少					
4.期末余额	1,019,137,875.01	611,372,417.86	25,194,370.71	75,292,343.69	1,730,997,007.2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35,935,879.10	416,864,572.36	19,667,868.01	47,561,768.52	920,030,087.99
2.本期增加金额	25,112,980.56	16,431,529.35	916,364.39	15,826,463.47	58,287,337.77
(1) 计提	25,112,980.56	16,431,529.35	916,364.39	15,826,463.47	58,287,337.77
3.本期减少金额		1,983,399.05	142,310.00	2,928,009.12	5,053,718.17
(1) 处置或报废		1,983,399.05	142,310.00	2,928,009.12	5,053,718.17
4.期末余额	461,048,859.66	431,312,702.66	20,441,922.40	60,460,222.87	973,263,707.5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8,089,015.35	180,059,715.20	4,752,448.31	14,832,120.82	757,733,299.68
2.期初账面价值	578,724,931.69	195,045,705.50	5,511,125.38	21,111,325.37	800,393,087.9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10,407,418.71	536,831,982.96
合计	610,407,418.71	536,831,982.96

其他说明：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631,356.84	-	631,356.84	1,006,649.57	-	1,006,649.57
建筑物	609,776,061.87	-	609,776,061.87	535,825,333.39	-	535,825,333.39
合计	610,407,418.71	-	610,407,418.71	536,831,982.96	-	536,831,982.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欧普照明华南工业园建设项目（一期）	744,160,000.00	535,090,339.11	73,355,170.00	608,445,509.11	81.76	81.76%	自有
合计	744,160,000.00	535,090,339.11	73,355,170.00	608,445,509.11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470,543.98	14,995,150.01	43,465,693.99
2.本期增加金额	2,930,040.73		2,930,040.73
新增租赁	2,930,040.73		2,930,040.73
3.本期减少金额	8,086,911.80		8,086,911.80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8,086,911.80		8,086,911.80
4.期末余额	23,313,672.91	14,995,150.01	38,308,822.9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689,791.27	2,856,808.20	16,546,599.47
2.本期增加金额	4,486,504.11	854,485.08	5,340,989.19
(1)计提	4,486,504.11	854,485.08	5,340,989.19
3.本期减少金额	7,749,957.14		7,749,957.14
(1)转出至固定资产			
(2)处置	7,749,957.14		7,749,957.14
4.期末余额	10,426,338.24	3,711,293.28	14,137,631.5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887,334.67	11,283,856.73	24,171,191.40
2.期初账面价值	14,780,752.71	12,138,341.81	26,919,094.52

其他说明：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5,174,102.36	19,302,149.82	33,290,795.46	427,767,047.64
2.本期增加金额	-	41,037.74	-	41,037.74
(1) 购置	-	41,037.74	-	41,037.7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375,174,102.36	19,343,187.56	33,290,795.46	427,808,085.3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1,143,653.04	15,602,466.37	554,846.59	67,300,966.00
2.本期增加金额	3,804,905.57	615,944.94	1,664,539.77	6,085,390.28
(1) 计提	3,804,905.57	615,944.94	1,664,539.77	6,085,390.2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期末余额	54,948,558.61	16,218,411.31	2,219,386.36	73,386,356.2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0,225,543.75	3,124,776.25	31,071,409.10	354,421,729.10
2.期初账面价值	324,030,449.32	3,699,683.45	32,735,948.87	360,466,081.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1,819,845.85	-	-	1,819,845.85
广西欧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750,000.00	-	-	6,750,000.00
合计	8,569,845.85	-	-	8,569,845.85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1,819,845.85	-	-	1,819,845.85
合计	1,819,845.85	-	-	1,819,845.85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7,080,232.96	495,219.42	4,397,214.73	-	13,178,237.65
其他	50,104.57		4,023.54	-	46,081.03
合计	17,130,337.53	495,219.42	4,401,238.27	-	13,224,318.68

其他说明：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5,974,072.07	26,904,222.28	137,835,891.51	25,099,892.7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6,622,795.50	10,969,853.87	40,286,068.65	7,958,966.14
可抵扣亏损	35,466,938.50	3,744,966.11	79,631,630.88	12,821,701.82

应付职工薪酬	16,328,379.63	3,529,426.16	3,887,680.07	636,588.13
预提费用	251,621,323.20	41,049,005.18	229,192,644.46	36,716,991.27
股份支付	18,734,031.14	3,134,794.37	14,626,021.14	2,386,943.47
预计负债	3,843,379.73	791,499.71	3,073,420.29	647,467.52
其他	14,507,019.28	2,204,707.58	10,194,062.99	1,555,975.26
合计	543,097,939.05	92,328,475.26	518,727,419.99	87,824,526.33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的估值	656,405.41	96,651.15	8,252,801.12	1,241,058.67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925,492.14	138,823.82
其他	4,062,526.33	609,378.96	3,587,798.16	497,950.30
合计	4,718,931.74	706,030.11	12,766,091.42	1,877,832.79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32,161.0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32,161.03	28,020.30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103,435.66	22,223,289.62
合计	29,103,435.66	22,223,289.62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款	125,812,750.83	-	125,812,750.83	51,974,604.12	-	51,974,604.12
预付工程设备款	20,098,306.12	-	20,098,306.12	16,916,968.68	-	16,916,968.68
EMC 项目待结转资产	33,942,740.40	-	33,942,740.40	37,315,473.42	-	37,315,473.42
合计	179,853,797.35	-	179,853,797.35	106,207,046.22	-	106,207,046.22

其他说明：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25,159,290.96	239,928,310.14
合计	225,159,290.96	239,928,310.1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9,258.85	2,025,893.47	374,854.75	2,130,297.57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479,258.85	2,025,893.47	374,854.75	2,130,297.57
合计	479,258.85	2,025,893.47	374,854.75	2,130,297.57

其他说明：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90,931,663.85	813,734,735.91
1-2 年	3,076,876.14	4,071,516.25
2-3 年	1,793,046.37	2,239,408.66
3 年以上	8,105,879.79	5,968,680.13
合计	1,003,907,466.15	826,014,340.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6,171,838.56	109,433,678.86
1-2 年	3,290,885.02	3,438,675.44
2 至 3 年	1,970,867.89	1,083,279.95
3 年以上	2,220,103.22	1,965,287.31
合计	163,653,694.69	115,920,921.5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3,212,945.56	636,203,275.16	660,910,669.90	198,505,550.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28,722.45	49,698,195.28	49,589,512.22	2,837,405.51
合计	225,941,668.01	685,901,470.44	710,500,182.12	201,342,956.3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5,706,691.77	581,712,225.96	600,872,416.71	196,546,501.02
二、职工福利费	-	5,228,884.86	5,228,884.86	-
三、社会保险费	1,520,586.92	24,683,990.46	24,632,421.30	1,572,156.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61,187.92	22,013,799.95	21,970,097.13	1,404,890.74
工伤保险费	50,745.71	1,000,508.23	999,409.46	51,844.48
生育保险费	108,653.29	1,669,682.28	1,662,914.71	115,420.86
四、住房公积金	5,984,678.01	22,316,894.31	27,915,746.31	385,826.0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8.86	2,261,279.57	2,261,200.72	1,067.71
合计	223,212,945.56	636,203,275.16	660,910,669.90	198,505,550.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43,638.40	48,247,167.05	48,141,861.31	2,748,944.14
2、失业保险费	85,084.05	1,451,028.23	1,447,650.91	88,461.37
合计	2,728,722.45	49,698,195.28	49,589,512.22	2,837,405.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174,380.52	35,618,179.71
城建税	1,927,091.77	2,378,802.92
教育费附加	1,057,269.45	1,362,219.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4,846.31	908,146.10
企业所得税	66,911,771.62	30,282,512.52
个人所得税	3,401,370.43	3,641,951.18
房产税	3,417,133.61	2,438,617.50
土地使用税	350,277.82	187,870.68
印花税	1,557,865.52	1,662,565.74
其他	102,316.59	182,067.04
合计	119,604,323.64	78,662,932.54

其他说明：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72,710,947.00	
其他应付款	512,358,965.08	418,032,542.44
合计	885,069,912.08	418,032,542.44

其他说明：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72,710,947.00	
合计	372,710,947.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销商保证金	110,401,610.14	104,634,766.85
供应商质保金	101,438,464.11	94,455,354.91
应付其他单位款项	40,872,418.42	46,616,469.99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2,094,422.74	4,065,830.74
应付员工其他款项	1,283,958.64	3,384,260.23
应付工程款	196,268,091.03	164,875,859.72
合计	512,358,965.08	418,032,542.4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保证金及押金等	78,604,002.53	持续合作
经销商保证金及押金等	88,375,774.45	持续合作
合计	166,979,776.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071,367.37	11,205,545.43
合计	8,071,367.37	11,205,545.43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返利	146,030,465.86	127,799,183.12
-渠道支持费	391,920,600.09	299,111,313.56
-市场费用	21,638,840.15	22,461,814.91
-运输费	41,550,711.69	31,465,296.23
-其他	144,964,376.27	160,232,167.87
待转销项税	8,834,553.09	6,079,601.17
合计	754,939,547.15	647,149,376.8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792,413.36
应付经营租赁款	8,448,961.55	8,749,751.97
合计	8,448,961.55	9,542,165.33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002,671.22	3,549,735.70	/
PPP 项目维修义务	70,749.07	293,644.03	/
合计	3,073,420.29	3,843,379.7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910,736.90	1,978,000.00	1,579,516.60	12,309,220.30	/
合计	11,910,736.90	1,978,000.00	1,579,516.60	12,309,220.3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LED 产业项目	388,735.27	-	129,578.40	-	259,156.87	与资产相关
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9,014,129.96	1,978,000.00	924,808.49	-	10,067,321.47	与资产相关
绿色节能补贴款	1,364,538.28	-	198,463.04	-	1,166,075.24	与资产相关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升级改造补贴	1,143,333.39	-	326,666.67	-	816,666.7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910,736.90	1,978,000.00	1,579,516.60	-	12,309,220.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4,210,692.00				-7,784,657.00	-7,784,657.00	746,426,035.00

其他说明：

(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调整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84,730 股。

(2)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6 月注销回购股份 7,599,927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02,513,988.70	5,495,007.80	233,347,246.52	674,661,749.98
其他资本公积	12,512,706.11	5,994,038.40		18,506,744.51
合计	915,026,694.81	11,489,046.20	233,347,246.52	693,168,494.4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完成回购并注销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已公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调整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中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冲减资本公积 3,131,806.00 元。

(2)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 年 5 月，本公司收到限制性股票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金额，共计人民币 62,241,760.00 元，冲减资本公积 53,088,560.00 元。

(3)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完成回购并注销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已公告的《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中股票，冲减资本公积 177,126,880.52 元。

(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锁定期或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可行权期权数量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经测算，本报告期内分摊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 5,994,038.40 元。

(5) 2023 年 4 月 27 日，广西柳州保碧赋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南昌市慧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减资所持有的广西欧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股权，该事项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5,495,007.8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7,670,316.31	62,241,760.00	5,905,584.00	64,006,492.31

股份回购	317,802,640.07		300,057,127.52	17,745,512.55
合计	325,472,956.38	62,241,760.00	305,962,711.52	81,752,004.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 年 5 月，本公司收到限制性股票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金额，共计人民币 62,241,760.00 元，同时冲减库存股 115,330,320.00 元。

(2)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6 月注销回购股份，冲减库存股 184,726,807.52 元。

(3)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调整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冲减库存股 3,316,536.00 元。

(4) 对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本公司按照分配的现金股利金额，减少库存股金额 2,589,048.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750,000.00				54,750,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4,750,000.00				54,750,0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05,035.20	1,121,037.83	1,121,037.83		-7,883,997.37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005,035.20	1,121,037.83	1,121,037.83		-7,883,997.3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744,964.80	1,121,037.83	1,121,037.83		46,866,002.6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0,338,803.84	-	-	400,338,803.84
合计	400,338,803.84	-	-	400,338,803.8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71,198,714.30	3,856,488,710.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71,198,714.30	3,856,488,710.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6,768,661.08	784,113,938.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1,368,006.96	369,403,93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96,599,368.42	4,271,198,714.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3,802,244.54	2,171,444,014.65	3,327,164,000.89	2,269,135,292.88
其他业务	40,009,228.87	18,780,329.45	31,354,915.98	11,865,812.17
合计	3,543,811,473.41	2,190,224,344.10	3,358,518,916.87	2,281,001,105.05

其他说明：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照明行业	3,503,802,244.54	2,171,444,014.65	3,327,164,000.89	2,269,135,292.88
合计	3,503,802,244.54	2,171,444,014.65	3,327,164,000.89	2,269,135,292.88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销售	3,116,039,088.35	1,935,967,011.20	2,987,155,828.78	2,040,998,248.64
国外销售	387,763,156.19	235,477,003.45	340,008,172.11	228,137,044.24
合计	3,503,802,244.54	2,171,444,014.65	3,327,164,000.89	2,269,135,292.8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23,102.90	6,638,992.52
教育费附加	4,595,474.39	3,635,314.98
房产税	5,876,870.04	5,182,171.51
土地使用税	538,148.52	505,192.73
印花税	2,724,071.83	1,902,954.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63,649.57	2,423,543.30
合计	25,221,317.25	20,288,169.24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64,734,780.96	212,554,694.81
渠道支持费	225,085,297.65	220,193,598.37
广告市场费	12,159,575.80	13,223,613.65
售后服务费	29,985,508.13	28,713,539.98
运输费	382,493.95	809,297.15
租赁费	20,851,184.26	21,559,859.37
办公费用	58,335,829.48	41,375,124.60
其他	3,261,029.13	3,918,784.95
合计	614,795,699.36	542,348,512.88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76,883,017.26	86,238,901.95
办公费用	16,665,059.94	12,341,775.46
差旅费、交通费、运输费用等	3,198,044.86	1,435,855.77
咨询费	18,362,903.64	15,159,595.74
折旧、摊销费用	14,591,232.21	13,176,103.43
其他	883,837.25	1,200,585.95
合计	130,584,095.16	129,552,818.30

其他说明：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02,310,967.88	95,132,772.80
物料消耗	64,052,365.47	45,912,465.82
折旧费用及其他	20,987,957.57	21,421,243.38
合计	187,351,290.92	162,466,482.00

其他说明：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803,185.17	6,900,417.62
减：利息收入	44,307,151.60	9,243,597.22
汇兑损益	-21,740,650.19	-20,483,941.56
其他	4,494,101.31	3,410,058.75
合计	-57,750,515.31	-19,417,062.41

其他说明：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6,194,648.38	53,320,660.17
其他补助	871,336.13	920,561.40
合计	27,065,984.51	54,241,221.57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改项目	924,808.49	1,154,081.05	与资产相关
绿色节能补贴款	198,463.04	615,129.71	与资产相关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升级改造补贴	326,666.67	326,666.67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LED 产业项目	129,578.40	129,578.40	与资产相关
政府基金和专项资金	2,460,247.91	3,184,765.74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	22,451,000.00	48,79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575,22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065,984.51	54,241,221.5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2,121.92	10,253,956.8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00,219.95	3,022,875.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918,286.83	48,654,450.78
合计	29,040,188.80	61,931,282.59

其他说明：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47,434.43	7,199,197.0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247,434.43	7,199,197.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247,434.43	7,199,197.04

其他说明：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265,624.49	9,540,174.4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2,166.12	205,549.70
合计	12,297,790.61	9,745,724.17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640,451.62	17,887,284.34
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45,226.19	1,098,857.01
合计	7,185,677.81	18,986,141.35

其他说明：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979.97	-19,611.22
合计	20,979.97	-19,611.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0,911,456.69	6,268,940.65	10,911,456.69
合计	10,911,456.69	6,268,940.65	10,911,456.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33,228.95	2,396,502.37	133,228.95
其他	364,421.90	452,049.52	364,421.90
合计	497,650.85	2,848,551.89	497,650.85

其他说明：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5,463,102.40	49,813,374.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703,771.91	3,444,762.41

合计	89,759,330.49	53,258,137.32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1,195,298.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679,294.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076,350.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84,981.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3,318.29
其他	11,541,985.60
所得税费用	89,759,330.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4,232,934.93	9,243,597.22
政府补助收入	26,531,378.07	52,071,072.45
往来款及其他	49,250,678.55	30,790,568.63
合计	120,014,991.55	92,105,238.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	343,577,738.83	289,511,586.66
支付的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132,456,933.09	96,626,366.05
往来款及其他	25,163,959.32	15,941,871.67

合计	501,198,631.24	402,079,824.38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款及手续费	2,949,457.46	8,773,854.54
股票回购款	821,893.20	133,310,533.69
联营企业股本回购款	30,000,000.00	
合计	33,771,350.66	142,084,388.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1,435,967.71	287,061,367.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85,677.81	18,986,141.35
信用减值损失	12,297,790.61	9,745,724.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608,458.36	61,873,576.34
使用权资产摊销	5,340,989.19	3,542,519.21
无形资产摊销	6,085,390.28	4,489,278.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01,238.27	5,105,605.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79.97	19,611.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944.02	200,016.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47,434.43	-7,199,197.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03,185.17	6,900,417.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040,188.80	-61,931,282.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03,948.93	2,411,98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9,822.98	1,032,775.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916,312.23	70,914,835.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307,094.89	-46,127,686.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4,257,035.72	-570,538,381.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856,763.77	-213,512,690.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39,799,521.87	768,135,919.4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569,562,227.27	325,294,374.2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0,237,294.60	442,841,545.2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939,799,521.87	1,569,562,227.27
其中: 库存现金	884.60	1,884.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33,739,680.52	498,818,511.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06,058,956.75	1,070,741,830.5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9,799,521.87	1,569,562,227.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722,498.77	保证金及其他
合计	7,722,498.77	/

其他说明：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94,442,702.77
其中：美元	49,977,628.06	7.2258	361,128,344.83
欧元	14,731,278.77	7.8771	116,039,756.01
阿联酋迪拉姆	214,652,834.44	1.9741	8,548,749.66
南非兰特	2,216,365.73	0.3864	856,359.39
印度卢比	42,162,496.85	0.0885	3,729,694.47
泰铢	6,583,690.84	0.2034	1,339,320.23
印尼盾	2,061,436,433.00	0.0005	989,489.49
越南盾	5,883,653,941.00	0.0003	1,810,988.69
应收账款	-	-	214,652,834.44
其中：美元	18,053,372.70	7.2258	130,450,060.46
欧元	6,877,276.39	7.8771	54,172,993.85
印度卢比	303,164,594.05	0.0885	26,817,939.99
印尼盾	152,928,448.00	0.0005	73,405.66
越南盾	9,535,700,091.00	0.0003	2,935,088.49

泰铢	0.35	0.2034	0.07
加拿大元	37,160.49	5.4721	203,345.92
其他应收款			1,508,744.23
其中：美元	107,587.57	7.2258	777,406.27
欧元	3,000.00	7.8771	23,631.30
阿联酋迪拉姆	27,130.00	1.9741	53,558.42
印度卢比	6,336,923.17	0.0885	560,564.23
泰铢	87,047.72	0.2034	17,708.12
印尼盾	64,706,550.00	0.0005	31,059.14
越南盾	145,603,483.00	0.0003	44,816.75
短期借款			258,113,172.68
其中：欧元	28,583,746.03	7.8771	225,159,290.96
应付账款			8,488,943.82
其中：美元	8,894.61	7.2258	64,270.67
欧元	154,261.48	7.8771	1,215,133.10
阿联酋迪拉姆	156,568.60	1.9741	309,088.34
印尼盾	30,500,000.00	0.0005	14,640.00
印度卢比	58,752,305.89	0.0885	5,197,228.98
泰铢	39,601.13	0.2034	8,056.06
越南盾	5,459,800,747.00	0.0003	1,680,526.67
其他应收款			5,325,474.39
其中：美元	708,011.34	7.2258	5,115,948.34
欧元	6,364.06	7.8771	50,130.34
阿联酋迪拉姆	32,046.25	1.9741	63,263.79
印尼盾	15,983,259.00	0.0005	7,671.96
印度卢比	751,493.00	0.0885	66,477.07
泰铢	105,952.00	0.2034	21,553.82
越南盾	1,394,000.00	0.0003	429.07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5,500,000.00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LED 产业项目	129,578.40
与资产相关	16,978,722.00	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924,808.49
与资产相关	12,963,200.00	绿色节能补贴款	198,463.04
与资产相关	3,430,000.00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升级改造补贴	326,666.67
与收益相关	1,588,911.78	政府基金和专项资金	1,588,911.78
与收益相关	22,451,000.00	财政扶持	22,451,000.00
与收益相关	575,220.00	专利资助	575,22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增加诚名欧普智慧城市科技（温州）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乾隆与浙江诚名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诚名欧普智慧城市科技（温州）有限公司。诚名欧普智慧城市科技（温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取得瑞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1MACBLJ4866），公司注册资本 700 万人民币，分别由上海乾隆认缴出资 455 万元，持股 65%；浙江诚名智能工程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45 万元，持股 35%，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出资。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出资，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增加欧普智慧（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本公司与桐庐卡嘉迪照明有限公司、杭州拱墅金鸟灯饰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欧普智慧（杭州）科技有限公司。欧普智慧（杭州）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取得杭州市高新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MACGTR0R6X），公司注册资本 660 万元，分别由本公司认缴出资 594 万元，持股 90%；桐庐卡嘉迪照明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3 万元，持股 5%，杭州拱墅金鸟灯饰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3 万元，持股 5%，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出资。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出资 594 万元，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增加 OPPLE Green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2023 年 1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出资设立 OPPLE Green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OPPLE Green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成立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出资。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出资 295.15 万美元，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增加 OPPLE Smart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2023 年 1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出资设立 OPPLE Smart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OPPLE Smart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成立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出资。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出资 722.6 万美元，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5）增加 OPUTMOST LIGHTING MEXICO

2023 年 4 月，本公司之孙公司 OPPL Smart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占比 71%，OPPLE Green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占比 29% 出资设立 OPUTMOST LIGHTING MEXICO。OPUTMOST LIGHTING MEXICO 成立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出资。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出资 1,017.74 万美元，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苏州吴江	苏州吴江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生产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设计	72.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欧普（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广西欧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	广西柳州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欧普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苏州吴江	苏州吴江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欧普智享（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静安	上海静安	销售	100.00		设立
欧普智慧（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销售	91.00		设立

欧普智慧（杭州）科 技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 州	销售	90.00		设立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22,397,072.73	218,868,285.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22,121.92	10,253,956.8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22,121.92	10,253,956.81

其他说明：无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经营管理层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

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25,159,290.96				225,159,290.96
应付帐款		1,003,907,466.15				1,003,907,466.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71,367.37				8,071,367.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30,297.57				2,130,297.57
合计		10,201,664.94				10,201,664.94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39,928,310.14				239,928,310.14
应付帐款		826,014,340.95				826,014,34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05,545.43				11,205,545.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9,258.85				479,258.85
合计		1,077,627,455.37				1,077,627,455.37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等。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并以优惠的贷款利率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利率借款余额为 223,287,238.03 元，占总借款余额 100%，此部分风险可控。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欧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欧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61,128,344.83	116,039,756.01	17,274,601.93	494,442,702.77	343,430,178.62	100,545,350.95	16,594,385.94	460,569,915.51
应收账款	130,450,060.46	54,172,993.85	30,029,780.13	214,652,834.44	84,406,098.12	51,390,617.08	34,462,388.16	170,259,103.36
其他应收款	777,406.27	23,631.30	707,706.66	1,508,744.23	-	2,424,175.58	1,394,612.78	3,818,788.36
小计	492,355,811.56	170,236,381.16	48,012,088.72	710,604,281.44	427,836,276.74	154,360,143.61	52,451,386.88	634,647,807.23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25,159,290.96		225,159,290.96	-	222,514,150.09	-	222,514,150.09
应付账款	64,270.67	1,215,133.10	7,209,540.05	8,488,943.82	-	1,220,255.73	10,430,035.46	11,650,291.19
其他应付款	5,115,948.34	50,130.34	159,395.71	5,325,474.39	-	187,206.20	47,810.08	235,016.28
小计	5,180,219.01	226,424,554.40	7,368,935.76	238,973,709.17	-	223,921,612.02	10,477,845.54	234,399,457.56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47,163,057.2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40,024,834.96 元）。管理层认为 10%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外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75,824,578.41	-	475,824,578.4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75,824,578.41	-	475,824,578.41
(1) 债务工具投资	-	475,824,578.41	-	475,824,578.41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4,750,000.00	204,75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1,555,274.22	131,555,274.22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	131,555,274.22	131,555,274.22
(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4) 其他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475,824,578.41	336,305,274.22	812,129,852.63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投资理财	475,824,578.41	市场法	类似资产的报价	预计年化收益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	204,7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131,555,274.22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4,750,000.00	-	-	-	-	-	-	-	-	204,750,0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4,632,565.61	-	-				-	-	3,077,291.39	131,555,274.2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4,632,565.61	-	-				-	-	3,077,291.39	131,555,274.22	-
—债务工具投资	-	-	-				-	-	-	-	-
—权益工具投资	134,632,565.61	-	-				-	-	3,077,291.39	131,555,274.22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合计	339,382,565.61	-	-				-	-	3,077,291.39	336,305,274.22	-
	-	-	-	-	-	-	-	-	-	-	-
其中：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
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不大。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	投资管理	250,000,000.00	46.65	46.6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耀海与马秀慧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惠达普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苏州普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马秀慧亲属控制的企业
江门金宏照明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马秀慧亲属控制的企业
苏州志普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马秀慧亲属控制的企业
苏州欧普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质控制人所控制之公司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大连卡莎慕玻璃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成都新潮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苏州欧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之公司
上海峰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之公司
江苏欧保顺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550,445.67	10,000,000.00	否	2,423,898.86
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4,717,805.25	95,000,000.00	否	24,379,846.70
江门金宏照明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751,497.10	7,000,000.00	否	12,744,332.33

成都新潮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投放广告	0	不适用	否	943,396.23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模具开发	38,158,408.63	90,000,000.00	否	24,878,402.43
苏州欧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6,772,224.40	18,000,000.00	否	7,068,120.07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087,526.89	40,000,000.00	否	14,993,041.76
苏州志普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989,551.47	50,000,000.00	否	11,690,385.2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1,667,819.96	2,122,142.35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9,926.55	153,702.8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096,462.68	6,534,336.57
苏州志普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98,413.58	54,470.64

苏州欧普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62.61	-
上海惠达普照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486.93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王耀海	房屋建筑物	72,000.00	-	-	-	72,000.00	-	-	-	-	-
上海欧值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159,485.31	-	-	-	4,924,963.26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59,825.00	3,938,293.1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偿还关联方洋融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本金 276.90 万元，确认的融资租赁费用 19.04 万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261,576.17	-	955,238.15	-
应收账款	苏州欧普置业有限公司	-	-	52,657.68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02,743.67	295,417.21

应付账款	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	6,192,783.66	5,006,059.25
应付账款	江门金宏照明有限公司		2,468,465.32
应付账款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2,656,610.71	9,087,661.67
应付账款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361,579.70	3,932,363.62
应付账款	苏州志普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4,963,950.40	1,112,689.63
合同负债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59.58	359.58
其他应付款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门金宏照明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苏州志普智能电机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洋融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2,948,972.50	4,599,055.59
租赁负债	洋融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	792,413.35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538,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1,48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3.38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8 个月； 预留期权，行权价格为 31.57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7 个月； 第一次限制性股票，合同剩余期限 8 个月； 第二次限制性股票，合同剩余期限 34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国际通行的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估计公司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采用授予日限制性股票收盘价格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及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587,802.1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994,038.40

其他说明

(1) 2018 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和期权

2018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 148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总计为 217.14 万股，向 278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484.98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 43.79 元。授予日后，共计 10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共计 1.2 万股限制性股票，1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期权权益，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部分期权权益，被放弃认购的股票期权合计为 5.52 万份。公司实际授予 266 人 479.46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43.79 元/份；实际授予 138 人 215.9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1.90 元/股或 26.28 元/股，其中，按照每股 21.90 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1.34 万股，按照每股 26.28 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4.60 万股。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完成授予登记。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期权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解锁期	行权时间/解锁时间	可行权数量/可解锁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二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三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四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五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6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7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六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7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8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2) 2018 年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

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18 年 11 月 27 日为授予日，授予 11 名激励对象共计 132.99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1.57 元/份。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解锁期	行权时间/解锁时间	可行权数量/可解锁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五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6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7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六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7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8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3) 2023 年第二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2023 年 5 月 4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78 名激励对象授予 679.8 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9.52 元/股。授予日后，在后续办理登记的过程中，7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所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6 万股。公司实际授予 271 人 653.8 万份股票期权，授予价格为 9.52 元/股。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办理完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期权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解锁期	行权时间/解锁时间	可行权数量/可解锁数量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完成登记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完成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完成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经营业务分布主要体现在境外和境内，符合经营分部的认定，但根据分部报告确认的三个基本条件，境外公司的收入、利润及资产均未达到所有经营分部合计的 10%，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不作分部报告披露。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1) 湖北武汉太极湖水上游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诉讼事项**

湖北武汉太极湖水上游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湖公司”）系本公司之客户，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其应收账款余额为 10,672,237.58 元，账龄三年以上；本公司在多次催款无果后，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对太极湖公司就其所欠货款事宜向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015 年 5 月 7 日，本公司向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并将本公司之子公司欧普电器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该项财产保全提供担保。2015 年 6 月 30 日，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本公司胜诉，目前案件正在执行中，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任何款项，故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项应收账款原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未作转回。

(2)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诉讼事项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电器）系本公司之客户，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其应收账款余额 16,074,461.08 元，鉴于国美电器当前自身的财务流动性危机及信用等级评级降级等情况，本公司对其已到期货款催收无果后，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对国美电器就

其所欠货款事宜向人民法院起诉。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国美电器及其子公司全部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未做转回。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4,782,441.64
1 年以内小计	104,782,441.64
1 至 2 年	63,216.55
2 至 3 年	1,438,030.76
3 年以上	21,625,424.77
合计	127,909,113.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948,218.50	10.90	13,225,053.21	94.82	-	13,134,437.43	11.08	13,134,437.43	100.00	-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72,237.58	8.34	10,672,237.58	100.00	-	10,672,237.58	9.00	10,672,237.58	100.00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75,980.92	2.56	2,552,815.63	77.93	-	2,462,199.85	2.08	2,462,199.8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960,895.22	89.10	9,416,946.61	8.26	105,267,113.90	105,457,129.95	88.92	8,388,740.85	7.95	97,068,389.10
其中：										
关联方组合	74,758,815.83	58.45	-	-	74,758,815.83	71,925,476.85	60.65	-	-	71,925,476.85
账龄分析组合	39,202,079.39	30.65	9,416,946.61	24.02	30,508,298.07	33,531,653.10	28.27	8,388,740.85	25.02	25,142,912.25
合计	127,909,113.72	100.00	22,641,999.82	17.70	105,267,113.90	118,591,567.38	100.00	21,523,178.28	18.15	97,068,389.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湖北武当太极湖水 上游乐有限公司	10,672,237.58	10,672,237.58	100.00	/
其他	3,275,980.92	2,552,815.63	77.93	/
合计	13,948,218.50	13,225,053.21	94.8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300,460.52	284,916.25	0.97
1 至 2 年	63,216.55	12,643.32	20.00
2 至 3 年	1,438,030.76	719,015.48	50.00
3 年以上	8,400,371.56	8,400,371.56	100.00
合计	39,202,079.39	9,416,946.62	24.0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81,460.7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68,275,375.80	53.38	-
第二名	6,483,440.03	5.07	-
第三名	4,375,558.11	3.42	-
第四名	3,946,884.39	3.09	-
第五名	3,009,919.72	2.35	-
合计	86,091,178.05	67.31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41,695.38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5,509,587.18	15,911,035.22
合计	15,551,282.56	15,911,035.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41,695.38	-
合计	41,695.38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0,865,805.39
1 年以内小计	10,865,805.39
1 至 2 年	2,700,918.14
2 至 3 年	471,923.30
3 年以上	4,596,296.53
合计	18,634,943.3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777,221.80	10,179,843.15
员工备用金	4,004,684.63	5,175,103.13
代扣代缴的员工社保及公积金	1,880,731.08	609,238.44
应收其他单位款项	3,554,269.40	3,040,040.56
合并范围内应收单位款	418,036.45	-
合计	18,634,943.36	19,004,225.2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3,190.06		3,000,000.00	3,093,190.0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2,166.12		4,300.00	36,466.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300.00	4,300.00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25,356.18		3,000,000.00	3,125,356.1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093,190.06	36,466.12		4,300.00		3,125,356.18
合计	3,093,190.06	36,466.12		4,300.00		3,125,356.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3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及押金	1,200,000.00	1-2 年	7.74	-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930,000.00	3 年以上	6.00	-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5.16	-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3 年以上	3.22	-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3 年以上	3.22	-
合计	/	3,930,000.00	/	25.34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56,324,928.84		1,056,324,928.84	1,043,984,928.84		1,043,984,928.8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480,727.55		9,480,727.55	8,905,905.57		8,905,905.57
合计	1,065,805,656.39		1,065,805,656.39	1,052,890,834.41		1,052,890,834.4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26,010,696.65			26,010,696.65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7,127,879.60			7,127,879.60		
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	22,091,537.29			22,091,537.29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90,842,975.00			90,842,975.00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8,411,840.30			8,411,840.30		
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		

欧普（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苏州欧普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35,350,000.00			35,350,000.00		
广西欧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欧普智慧（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欧普智慧（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5,940,000.00		5,940,000.00		
合计	1,043,984,928.84	12,940,000.00	600,000.00	1,056,324,928.8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7,058,611.12			1,156,924.63						8,215,535.75	
上海惠达普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73,246.63			-432,995.92						840,250.71	
苏州普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4,047.82			-149,106.73						424,941.09	
小计	8,905,905.57			574,821.98						9,480,727.55	
合计	8,905,905.57			574,821.98						9,480,727.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14,786,691.88	1,665,922,942.57	2,143,845,493.88	1,720,867,283.71
其他业务	6,507,788.31	2,972,894.91	6,193,986.93	3,300,668.71
合计	2,221,294,480.19	1,668,895,837.48	2,150,039,480.81	1,724,167,952.42

其他说明：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照明行业	2,214,786,691.88	2,143,845,493.88
合计	2,214,786,691.88	2,143,845,493.88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内销售	2,214,786,691.88	2,143,845,493.88
合计	2,214,786,691.88	2,143,845,493.8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674.02	207,308.7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4,821.98	-1,449,116.8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680.00	276,021.7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680,762.64	44,130,941.07
合计	28,981,230.60	43,165,154.68

其他说明：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0,964.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194,648.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70,632.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95,749.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71,336.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22,458.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3,179.30	
合计	46,985,764.6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4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9	0.46	0.4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耀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